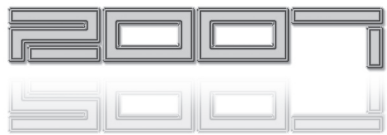




Annual Report ►►



◎ 要深化对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规律的认识，从制度上更好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基础性作用，形成有利于科学发展的宏观调控体系。提高自主创新能力，建设创新型国家。认真落实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加大对自主创新投入，着力突破制约经济社会发展的关键技术。加快建设国家创新体系。引导和支持创新要素向企业集聚，促进科技成果向现实生产力转化。深化科技管理体制改革。实施知识产权战略。充分利用国际科技资源。进一步营造鼓励创新的环境，努力造就世界一流科学家和科技领军人才，使全社会创新智慧竞相迸发、各方面创新人才大量涌现。促进国民经济又好又快发展。

——摘自2007年10月15日胡锦涛在
中国共产党第十七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

◎ 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明确明年经济工作主要任务并强调：大力实施知识产权战略。

——见新华社北京2007年12月5日电

◎ 2007年10月21日，中国共产党第十七次全国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新一届中央委员会和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田力普当选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委员。

——见新华社北京2007年10月21日电

◎ 为支持世贸组织促进发展的目标，支持发展中国家保障公共卫生和获得必要药品的合法权利，2007年11月28日，中国向世贸组织递交了《修改〈与贸易有关的知识产权协定〉议定书》批准书。目前，包括中国在内共有13个世贸组织成员批准了该议定书。

2005年12月6日，世界贸易组织总理事会通过了《修改〈与贸易有关的知识产权协定〉议定书》，规定在符合有关条件的前提下，各成员可以授予其企业生产并出口特定专利药品的强制许可。该议定书须经世贸组织至少2/3的成员批准后才能生效。

——见新华社日内瓦2007年11月28日电



国务院副总理吴仪视察我局时，关切地询问我局青年工作、生活和学习情况。

吴仪副总理致我局青年的一封信

国家知识产权局的青年同志们：

你们好！

很高兴给你们写这封信。

前不久，力普同志送来全局青年工作会议的有关材料给我看，并请我给大家讲几句话，我欣然答应了。借此机会，我想和大家谈谈一些感想。

我今年六十有八，为党和人民工作大半辈子了。回首这大半辈子的经历，我感到，和青年人打交道，始终是最愿意、最高兴做的

事情之一。和青年在一起，不仅感到自己充满了激情和朝气，焕发了青春和活力，而且也增加了责任和动力。说到底，我们所做的一切都是为了后人，也都要寄希望于后人。

作为我来说，能把自己的体会讲述给青年，能把我们的事业托付给青年，这既是一种荣耀，也是一种责任。其实，我要对你们讲的，主要就是三句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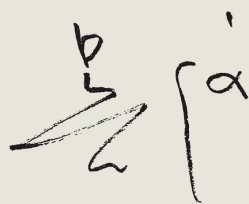
第一，好好做人。这句话说起来容易，做起来不易，做好了更难。我这些年可以说是阅人无数，在我看来，大凡成功人士，尤其是那些令人敬仰的伟人，他们在做人上都是很成功的，有些堪称是做人的楷模。我希望大家能向他们学习。好好做人指的不只是一时一事。俗话说，做人一辈子，就是说我们这一辈子在做人的问题上都不能马虎。好好做人的标准并不特别，对于我们每个人来说，做人的标准都是一样的，关键是如何把握，怎样去做。你留心了，注意了，把握好了，这辈子做人可能就成功了；反过来懈怠了，放纵了，可能就失败了。我真心希望大家能像毛主席要求的那样，做一个高尚的人，一个纯粹的人，一个有道德的人，一个脱离了低级趣味的人，一个有益于人民的人。

第二，扎实做事。我就相信一条，什么事情都是干出来的，而不是“侃”出来的，更不是吹出来的。你们现在年轻，正是干事的时候，一定要养成踏实做事的好习惯。我知道，你们现在是机关队伍的主体，我也知道你们中的许多人很优秀，我对此感到十分欣慰。但我还是要给你们再提一点要求，希望你们进一步认清自己身上肩负的责任，扎扎实实地做好自己的工作。我国知识产权事业的发展是要靠你们的，不仅现在要靠你们努力工作，未来更要靠你们去推动、去创造。我们必须把党和人民的事业托付给那些脚踏实地、真抓实干的人，你们一定要成为让我们放心的人。

第三，努力学习。当今时代，科技进步日新月异，知识更新不断加快，学习的重要性不言而喻，你们在一个对知识性、专业性要求很高的单位工作，相信对这一点体会更深。学习的内容可以因人而异，缺什么，学什么，学以致用就好。学习的方法更是丰富多彩，相信你们也不用谁教。我要强调的是，学习贵在坚持。古人说，靡不有初，鲜克有终。世界上从来都不学习的人很少，但能够持之以恒却是难能可贵的。在学习上能否守得住一个“恒”字，非常关键，成功与否，往往就在这一字之差上。我希望你们能够持之以恒，真正做到活到老，学到老，努力把自己培养成一个对国家对社会有用的人。

以上是我要对你们谈的一些感想，算不上金玉良言，却是出自肺腑，就算是一个老革命对你们的期望吧。

最后，我在这里抄录一段保尔·柯察金的名言，和你们共勉。人的一生应该是这样度过的：当他回首往事时，不因虚度年华而悔恨，也不因碌碌无为而羞耻。



二〇〇七年一月三十日



我国专利申请增长趋势的若干特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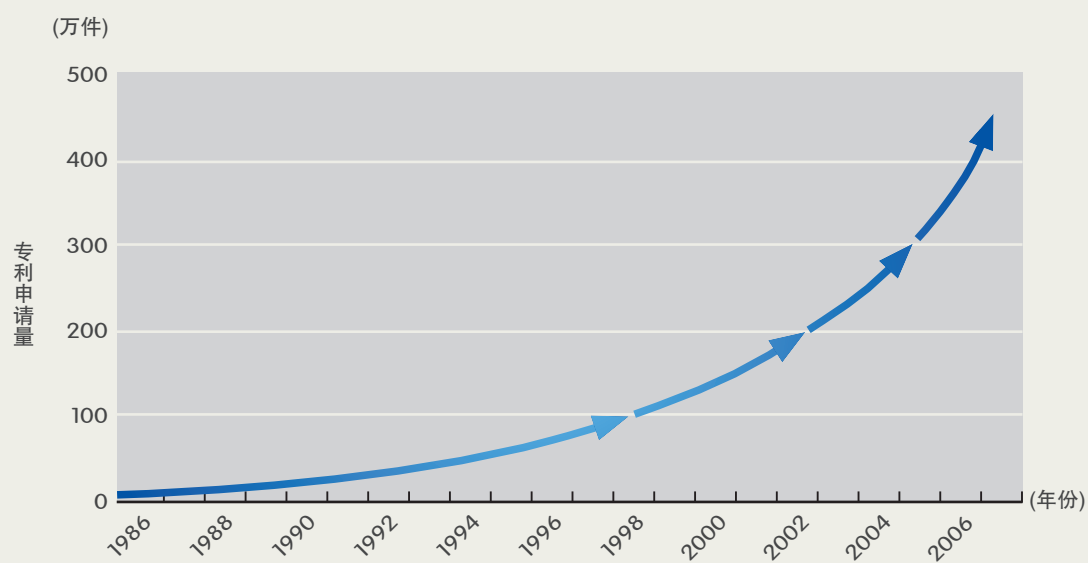


图1 12月24日，我国受理的专利申请总量突破400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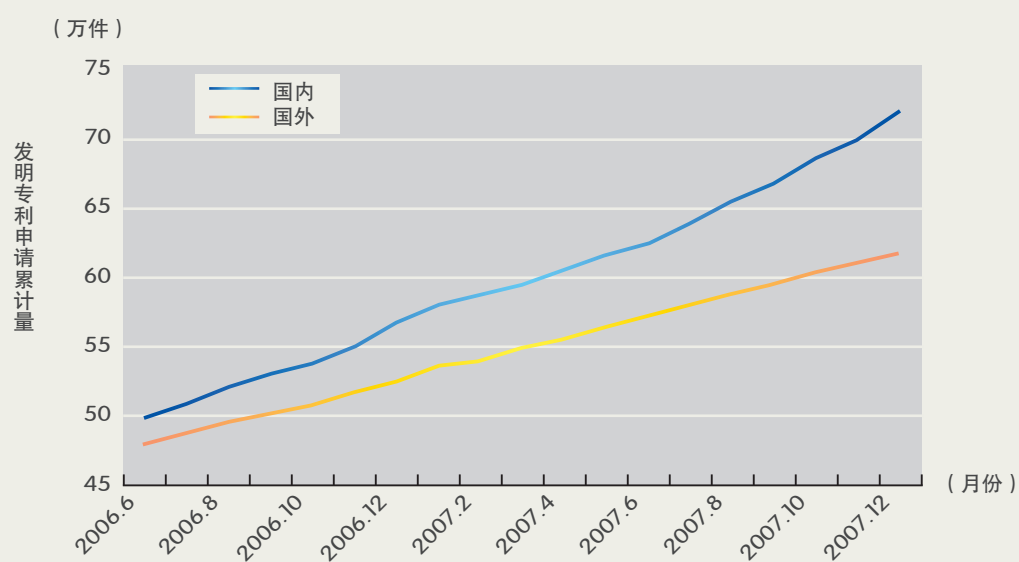


图2 第四个100万件专利申请中，国内发明专利申请增幅明显高于国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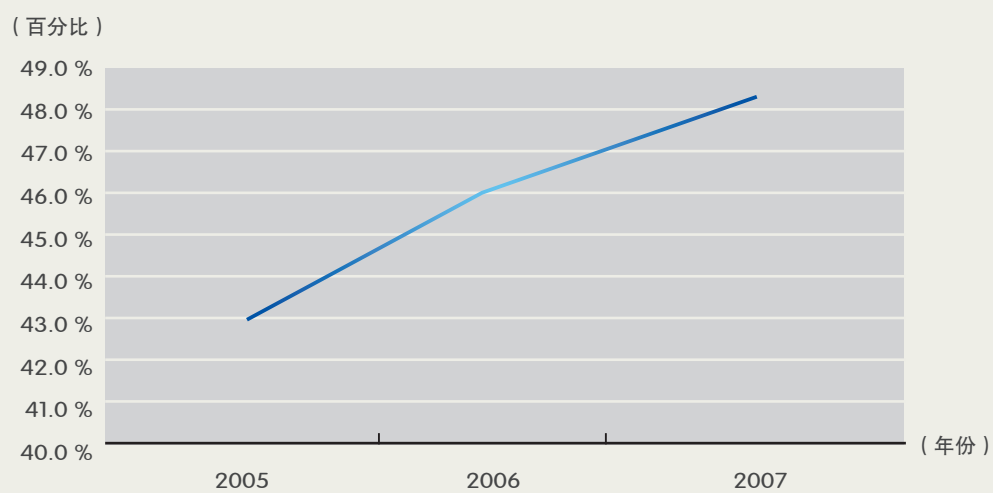


图3 近年国内发明专利申请中企业所占比例



国家知识产权局局长 田力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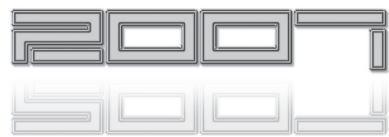
局长致辞

2007年，在党中央、国务院的正确领导下，全国知识产权工作系统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七大精神，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紧紧围绕实施知识产权战略和发展知识产权事业的重大历史任务，齐心协力、真抓实干，各项工作取得了新的成绩。

2007年，知识产权在我国国民经济发展中的地位和作用得到空前的提升和显现。胡锦涛总书记在党的十七大报告中指出：“实施知识产权战略”；温家宝总理在政府工作报告中指出：“抓紧制定并实施国家知识产权战略，切实加强知识产权保护”；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强调：“大力实施知识产权战略”。按照党中央、国务院的部署，国家知识产权战略将由“制定”转入“实施”，这标志着我国的知识产权工作将进入一个崭新的历史发展阶段。实施知识产权战略，是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提高自主创新能力，促进国民经济又好又快发展的迫切要求，是全国各条战线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和建设创新型国家的行动纲领。2007年，国家知识产权战略制定工作取得重要进展。

2007年，我国知识产权事业取得了长足发展。我国受理的国内外专利申请总量突破400万件，仅用了1年6个月实现了从300万件到400万件的跨越。我国商标注册总量突破了300万件，跨上了一个新的历史台阶。版权、植物新品种等其他知识产权领域的发展也取得了令人瞩目的成就。

我国知识产权事业的发展不仅越来越快，而且越来越好。从专利构成来看，国内申请迅速增长，发明专利、职务申请比例稳步提高；国家中长期科技发展规划纲要重点领域和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



社会的节能减排方面的专利申请不断涌现。这充分表明我国自主创新能力不断加强、水平不断提高,专利制度在激励发明创造、推动技术创新方面发挥出越来越重要的作用,全社会知识产权意识进一步增强,企业作为创新主体的地位得到加强。

随着专利申请量持续增长,我局初步建立了与专利审查有关的质量控制、标准制定、学术研究和业务培训四个环节的联动机制,在保证专利审批质量的前提下,专利审批能力进一步提高。专利法第三次修订(草案)已顺利完成,并提请国务院审议。知识产权宏观管理工作取得新的进步:将正待国务院审批的《知识产权事业发展“十一五”规划》与《国家知识产权战略纲要(讨论版)》进行了衔接;知识产权政策研究工作得到了加强,宣传、培训工作成效显著;“知识产权文化年”取得丰硕成果,“尊重知识,崇尚创新,诚信守法”的文化理念得到社会认同;知识产权维权援助工作取得实质性进展;知识产权试点示范和国家专利产业化工作稳步推进;专利行政执法制度建设不断完善,知识产权执法专项行动广泛开展,专利诈骗违法犯罪行为得到有效扼制。包括中国专利电子审批系统项目在内的信息化建设工作取得新进展,地方专利信息服务和地方网站建设按计划有序进行。我局干部人才队伍建设工作开创了新的局面。知识产权国际合作与交流深入拓展,我国参与知识产权国际事务的能力明显提升。我局党风廉政建设、机关文化建设得到了切实加强。全局各项工作得到了有力的后勤服务保障。地方知识产权工作取得了重大进展。

2007年,全国知识产权局系统认真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知识产权工作取得了新的成绩。这些成绩来之不易,是党中央、国务院统揽全局、正确领导的结果,是国务院有关部门、各级地方知识产权局努力工作、通力合作的结果,是全局干部职工艰苦努力、辛勤工作的结果。在此,我代表国家知识产权局向全国知识产权工作者表示崇高的敬意!向关心支持知识产权工作的各级领导和各界友人表示衷心的感谢!

2008年是我国改革开放30周年,也是我局的“信息化年”,我们将迎接北京奥运会等一系列世纪盛事。我们应清醒意识到,知识产权工作任务艰巨,责任重大。在新的一年里,我们要全面贯彻党的十七大精神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紧紧围绕知识产权战略实施和知识产权强国建设两个中心工作,进一步加强干部和人才队伍建设这一中心环节,完善专利法律法规体系,不断提升专利工作综合能力,着力推进信息化建设,努力推动知识产权事业又好又快发展,为建设创新型国家,为实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伟大目标,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回力普

目录

1 年度要事 12

2 法律事务 20

- 1. 专利法律法规和规章 20
- 2. 专利代理 21
- 3. 行政复议 21

3 宏观管理 22

- 1. 政策研究 22
- 2. 知识产权管理 22
- 3. 行政执法 25

6 文献和信息化 68

- 1. 文献资源收集与应用管理 68
- 2. 专利文献研究 68
- 3. 专利信息传播与服务 69

7 地方知识产权工作 70



4 申请与审批 26

- 1. 专利申请与授权 26
- 2. PCT国际申请..... 39
- 3. 集成电路布图设计登记申请.... 40
- 4. 复审与专利权无效宣告..... 40
- 5. 部分技术领域专利分析..... 41
- 6. 统计资料 49

5 宣传培训和学术活动 63

- 1. 宣传 63
- 2. 培训 65
- 3. 学术活动..... 67

8 台港澳交流活动 80

9 国际活动 81

- 1. 参与各类国际组织活动及国际规则的磋商和制定·· 81
- 2. 与欧洲国家的交流与合作 81
- 3. 与美洲、大洋洲国家的合作 83
- 4. 与亚非国家的合作 84
- 5. 举办各类研讨会及相关活动..... 85

1月18日，我局印发《关于评选第十届中国专利奖的通知》，启动第十届中国专利奖评选工作。12月，召开第十届中国专利奖评审会，评选出专利奖公示项目，局领导田力普、张勤、邢胜才、杨铁军出席会议。

1月25日至26日，局党组召开扩大会议，总结2006年的工作，部署2007年任务。

1月30日，吴仪副总理致信我局青年，激励鞭策我局青年要好好做人，扎实做事，努力学习。

2月，国家知识产权战略制定工作领导小组召开第三次会议，国家知识产权战略20个专题研究结题。9月，国家知识产权战略制定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以下简称知战办）分别召开了地方知识产权战略制定工作研讨会和行业知识产权战略制定工作研讨会，全面部署地方知识产权战略制定工作。10月，知战办召开“地方与国家战略衔接问题研究”课题启动会，开展地方知识产权战略研究与国家战略衔接研究工作。11月，知战办召

开第五次主任办公会议，审议了《关于开展地方知识产权战略制定工作的若干意见》。12月，国务院副总理、国家知识产权战略制定工作领导小组组长吴仪听取了国家知识产权战略制定工作汇报。

2月5日，吴仪副总理致信田力普局长，对我局党组的工作给予肯定，要求我局把握机遇，乘势而上，努力促进我国知识产权事业更好更快发展。

2月10日，我局与公安部联合印发《关于严厉打击假借专利评奖等手段进行诈骗违法犯罪活动的通知》，要求全国知识产权局系统和公安部门共同开展严厉打击假借专利评奖等手段进行诈骗违法犯罪的活动。

2月15日，人事部批复我局专利局、专利复审委员会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3月8日，我局与湖南省人民政府工作会商制度议定书签字仪式在京举行，同时召开了第一次



2月14日，我局召开廉政工作会议。

会商会议。同日，我局开始为海湾合作委员会专利局检索其专利申请文件，这标志着两局合作备忘录的正式执行。这是我局首次以双边合作为基础，为外国专利局进行专利申请文件检索工作。

3月14日，我局与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就落实吴仪副总理在2007年（1月11日）全国中医药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进行了工作会谈。同日，我局印发《2007~2010年“百千万知识产权人才工程”实施方案》，9月，公布了首批“百千万知识产权人才工程”百名高层次人才培养人选名单。

3月21日，我局、科技部、卫生部、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及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等16个部门在京举行新闻发布会，联合发布了《中医药创新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年）》。

4月2日，印发《关于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和行政执法工作的指导意见》，对今后一个时期知识产权执法保护工作的重点进行安排，进一步加大知识产权执法保护力度。

4月2日至26日，我局开展知识产权宣传系列活动，活动包括：首届全国知识产权组歌决赛，与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和国家版权局联合



4月24日，国务院副总理吴仪在“保护知识产权与企业竞争力”——2007年中国保护知识产权高层论坛做主旨演讲。同日，世界知识产权组织总干事伊德里斯为论坛发来贺信。



3月8日，我局与湖南省政府签订工作会商制度议定书。

举办中国知识产权保护状况新闻发布会，保护知识产权宣传周等。局领导田力普、林炳辉、李玉光、邢胜才、贺化、杨铁军出席了有关活动。

4月6日，国务院副总理、全国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领导小组、国家保护知识产权工作组组长吴仪主持召开全国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



4月26日，林炳辉副局长主持我局与企业对话活动。



4月26日，我局举办“开放日”活动，中外朋友参观我局专利成就展。

领导小组第六次全体会议暨国家保护知识产权工作组会议。会议总结了2006年整规和保护知识产权工作，通报了经国务院批准的《2007年中国保护知识产权行动计划》的主要内容。

4月9日，我局印发《全国知识产权教育培训指导纲要》。

4月10日，全国知识产权局局长会议在江西省南昌市召开，会议明确了2007年全国知识产权工作的7项重点工作。同日，我局与江西省人民政府在南昌举行第二次会商会议。

4月20日，由我局主办、成都市人民政府承办的“知识产权与软件产业发展国际论坛”在成都举行。

4月23日，国务院办公厅发出通知，印发2007年全国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工作要点，其中包括“狠抓保护知识产权工作”。

4月26日，世界知识产权组织总干事伊德里斯致第七个世界知识产权日：“全世界各国和各组织都与WIPO一起庆祝世界知识产权日。今年我们的主题是：鼓励创造。”

5月1日，作为专利合作条约（PCT）国际申请受理局，我局开始接收PCT-SAFE全电子模式的申请。

5月8日，我局印发《关于公布国家知识产权局高层次人才培养对象人选名单的通知》，首批高培对象选拔工作圆满结束。

5月24日，由科技部、商务部、教育部、信息产业部、中国贸促会、北京市人民政府和我局等共同主办的第十届中国北京国际科技产业博览会开幕。

5月29日，我局与安徽省人民政府共同主办

2007中国（淮北）专利技术推介会，贺化副局长出席开幕式，并与安徽省副省长田唯谦共同为国家专利技术（淮北）展示交易中心揭牌。

6月，我局专利代理惩戒委员会换届，贺化副局长担任新一届专利代理惩戒委员会主任。

6月4日，我局与人事部联合发布了《关于开展知识产权公需科目继续教育的通知》，共同组织开展全国五大专业技术领域专业技术人员知识产权公需科目继续教育培训工作。

8月1日，我局举行中国专利电子审批系统项目启动仪式。

8月7日至8日，我局在京召开2007年度全国专利信息服务和地方信息网点建设工作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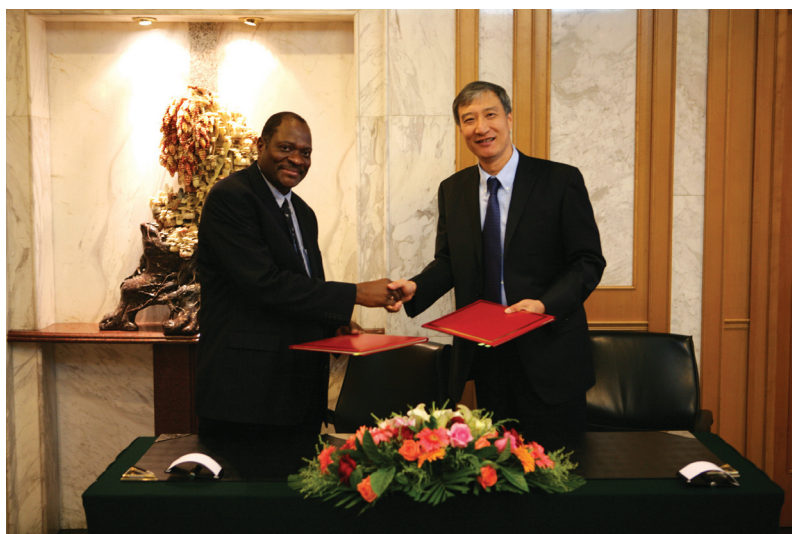
8月27日，我局发布《关于规范专利申请行为的若干规定》。

9月，田力普局长被英国《知识产权管理》杂志评为2007年全球知识产权界50位最具影响人物。

9月2日，我局在浙江杭州召开了全国企事业知识产权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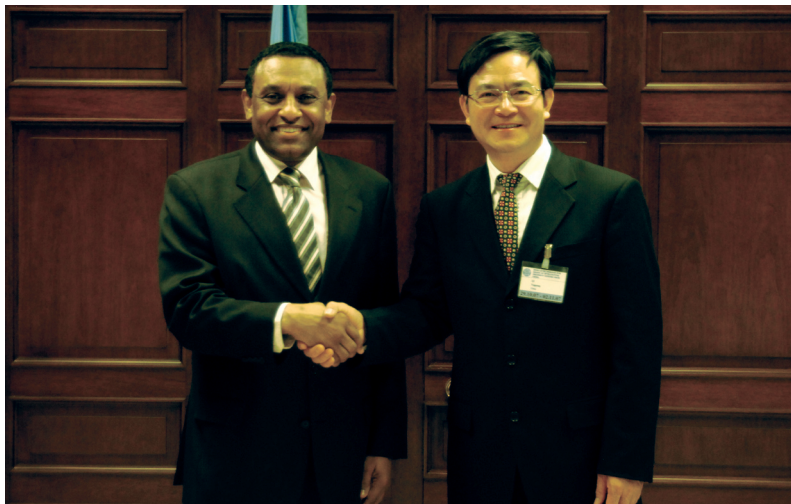
6月19日，田力普局长会见世界贸易组织(WTO)总干事拉米一行。



7月4日，田力普局长会见非洲地区知识产权组织总干事斯班达先生并签署双边协议。



10月18日，十七大代表田力普应十七大新闻中心邀请，接受中外记者采访，畅谈我国知识产权事业取得的成就。



10月31日，李玉光副局长率东部地区知识产权局局长代表团访问世界知识产权组织，拜会世界知识产权组织总干事伊德里斯。

作会议。

9月11日，我局和中共中央宣传部、全国总工会、共青团中央、全国妇联、中国发明协会共同主办的为期两个半月的中国当代发明家创新事迹巡回报告活动结束。该活动得到了北京、辽宁、重庆、海南、河南地方政府的高度重视和大力支持。

9月30日，由我局、中国科学院、中国工程院、中国科协主办的“首届全国杰出专利发明创新展”在中国科技馆开幕。

9月21日，我局印发了《关于开展国家知识产权示范城市评定工作的通知》，制定了《国家知识产权示范城市评定指标（暂行）》。成都、武汉、宜昌、济南、长春成为国家知识产权工作示范城市。

10月9日至12日，我局在深圳召开全国专利运用与产业化会议暨国家专利技术展示中心工作会议。

10月15日，党的十七大召开，田力普局长作为会议代表

参加会议，并当选中共中央第十七届纪律检查委员会委员。全局迅速掀起学习贯彻十七大精神热潮。

10月23日至26日，我局、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知识产权署、澳门特别行政区经济局在澳门联合举办第八届“内地与香港、澳门知识产权研讨会”。李玉光副局长出席。

10月30日至31日，我局与财政部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在北京联合举办了以“知识产权战略与资产评估”为主题的中国评估论坛。30日，我局和中央11个部委局联合制定并公布《关于切实加强民族医药事业发展的指导意见》。

11月3日至4日，2007年全国专利代理人资格考试在11个城市举行。此次考试是1992年以来我局举办的第九次考试。

11月8日，我局印发《关于开展知识产权维权援助工作的指导意见》，正式启动知识产权维权援助工作。同日，我局、科技部、中国科学院、中国工程院、浙江省人民政府在杭州共同主办2007年中国浙江网上技术市场活动周暨杭州高新技术展示交易会。本次活动突出“节能降耗、减排增效”的主题。

11月14日，田力普局长会见欧盟贸易总司总司长大卫·欧沙律文先生以及欧盟委员会驻华使团塞热·阿布大使一行，就我国专利法修改、知识产权保护及其他共同关心的问题进行了会谈。

11月14日至15日，2007年全国知识产权政务信息和政府网站工作会议在昆明召开。



11月3日，贺化副局长视察专利代理人资格考试考场。



11月4日，杨铁军副局长（右二）出席全国知识产权政务信息和政府网站工作会议并讲话。

11月16日至20日，我局主办的首届中国专利周在24个省市同时举办。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教育部、科技部、有关省市人民政府、国家开发银行为本次活动的支持单位。

11月20日，全国知识产权局系统纪检组长座谈会在安徽省合肥市召开，局党组成员、中央纪委派驻纪检组组长邢胜才出席会议并讲话。

11月21日，政协十届全国委员会优秀提案和先进承办单位表彰会在全国政协礼堂举行。我局又一次被评为先进提案承办单位。

11月22日，我局在浙江省义乌市召开首次“涉外知识产权执法工作座谈会”。知识产权执法联席会议成员单位和当地的代表参加了会议。

11月25日至28日，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战略推进工程研讨会在湖南长沙举行。110余名代表参加了会议。

11月28日，由科技部牵头，我局、卫生部、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和世界卫生组织共同举办中医药国际科技合作大会。吴仪副总理在大会上强调要加强中医药



首届中国专利周北京展区一瞥。

的保护。大会通过了中医药国际科技合作《北京宣言》。

11月30日，我局开展的2007年度企事业专利交流活动圆满结束。此项活动涉及31个省、自治区、直辖市以及部分副省级城市的104家企事业单位。

12月6日，我局和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科技部、国家工商总局、国家版权局联合发布了《建立和完善知识产权交易市场的指导意见》，共同推进知识产权交易市场的建立和完善。

12月10日，第七次中日韩三国知识产权局长政策对话会议在日本东京举行，会议通过了相

互利用检索和审查结果以达到减少工作量为目的的合作路线图，并同意以此作为中期目标继续开展三方合作。

12月13日，我局与深圳市人民政府签署了《国家知识产权局、深圳市人民政府共建知识产权强市合作议定书》。

12月24日，我国受理的专利申请总量突破400万件，且第四个100万件中，国内发明专利申请增幅明显高于国外。

12月26日至28日，我局在南宁市召开全国知识产权局执法工作会议，总结过去两年的工作，表彰执法先进集体和个人，并对2008年执法工作进行了部署。

12月28日，我局完成首次专利审查员资格考评工作。

2007年，全年贯彻《中共中央纪委关于严格禁止利用职务上的便利谋取不正当利益的若干规定》。



11月22日，张勤副局长参观由我局和其他10个部委，以及深圳市人民政府在深圳市共同主办的第九届中国国际高新技术成果交易会。



12月26日，局党组成员、中央纪委派驻纪检组组长邢胜才出席全国知识产权局执法工作会议并讲话。图为邢胜才为获奖单位颁奖。

① 专利法律法规和规章

2007年，我局积极配合国务院法制办公室开展专利法修改的相关工作。一季度，对各界的意见进行了整理和归纳；5月与8月，与国务院法制办两次就专利法修改草案（送审稿）进行研讨；10月，配合国务院法制办对广东省进行调研，调研工作效果良好。

开展并顺利完成专利法实施细则修改课题研究工作。2月启动了专利法实施细则修改的研究准备工作，确定了专利法实施细则修改可能涉及的16个方面的研究项目。根据课题内容指定局内相关部门承担与专利申请审查工作直接相关的课题；对强制许可制度的完善、职务发明创造的奖励和报酬制度研究、专利行政执法制度的完善等课题采取向社会招标的方式确定了承担单位。8月，对各课题的研究工作组织进行了中期检查。10月，各项目完成并上交课题报告。11月，就各项目组提出的修改方案进行了讨论。12月，召开会议，邀请相关人员就专利法实施细则修改课题涉及的有关问题进行了专题研讨。

为规范申请专利的行为，保障专利制度的正常运作，我局发布了第四十五号局长令——《关于规范专利申请行为的若干规定》。该规定于10月1日起施行。

各地继续加强专利法规建设工作，重庆市出台《专利促进与保护条例》。截至2007年底，已有23个省、自治区、直辖市相继出台了《专利保护条例》等地方性法规。

出版了专利行政执法手册，收录全国性的专利法律法规规章，各地涉及行政执法工作的现行专利地方法规、政府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还收录了各地专利行政执法机构的地址和联系方式。

我局积极参与我国法治建设，对《科学技术进步法》、《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法》、《民间文学艺术作品著作权保护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提出意见和建议。

② 专利代理

依法监管专利代理机构，维护委托人的合法权益。2007年，审核、批准设立40家专利代理机构，办理了涉及163家专利代理机构的变更手续，撤销了6家专利代理机构。年初对第二批通过2006年年检的95家专利代理机构和8家因年检不合格而被停业的代理机构进行了公告；8月发出《关于开展2007年专利代理机构和专利代理人年检工作的通知》，11月对首批通过年检的545家专利代理机构进行了公告。年初指定22家涉外代理机构，使涉外专利代理机构总量达到169家。

根据《专利代理惩戒规则（试行）》（国家知识产权局令第二十五号）第十一条相关规定，6月开展了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代理惩戒委员会换届工作，贺化副局长担任新一届专利代理惩戒委员会主任。

继续深化专利代理人资格考试制度改革，成功组织2007年专利代理人资格考试。我局开展了全国专利代理人资格考试规范性文件修订工作，并修改完善了《专利代理人资格考试大纲》。9月6日至7日，在辽宁省沈阳市召开了全国专利代理人资格考试工作会议，对各考点下阶段工作进行了具体部署与说明。为使阅卷工作更加规范、公平、公正，对专利代理实务科目首次采取了无纸化阅卷方式。2007年全国专利代理人资格考试报名人数为8 326人，5 129人参加了考试，共610名考生通过考试。

③ 行政复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及“国家知识产权局行政复议规程”的规定，专利申请人、专利权人及其他利害关系人对国家知识产权局做出除驳回决定外的具体行政行为不服的，均可免费提出行政复议请求。我局对行政复议请求依法受理、审理并做出决定。2007年共受理行政复议案件66件，比上一年有所减少，表明我局专利流程管理和初审的质量逐年提高。2007年以我局名义应诉的行政诉讼案件有21件。

2007年，全国知识产权宏观管理工作紧紧围绕国家中心工作，以全面提升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和管理能力为目标，进一步开拓创新，各项工作取得实效并获得新的进展。

① 政策研究

圆满完成国家知识产权战略中《专利战略研究》专题的研究工作，研究提出《专利战略实施初步方案》，开展《建立重大经济活动中知识产权特别审议机制研究》课题研究，并取得了阶段性重要成果。启动了一批重点课题项目的研究工作。完成上年度的25项软课题研究项目的评审和验收工作，一些研究成果为知识产权政策的制定提供了重要依据。完成第五届全国知识产权（专利）优秀调查研究报告暨优秀软课题研究成果评选活动，一批有价值的研究成果获奖，编辑出版了《优秀知识产权调查研究报告集》。启动了软

课题管理数据库建设工作。全年共编辑上报《知识产权局信息》25期；编辑出版《2006年中国知识产权保护状况》白皮书；编辑出版《专利工作动态》24期，及时向地方和各部委宣传介绍了知识产权工作取得的成绩和发展动态。11月，召开全国知识产权政务信息和政府网站工作会议，对今后政务信息工作和政府网站工作提出了具体要求，并于会后下发了《关于进一步加强知识产权政务信息工作的意见》。为准确评估我局与世界主要知识产权局之间的差距，初步完成世界主要知识产权局综合能力评价研究。

② 知识产权管理

(1) 开展知识产权试点示范、区域知识产权促进工程，推进专利运用与产业化

深化知识产权试点示范工作，成效显著。年内，我局批准建立国家知识产权工作示范城市5个，国家知识产权示范城市创建市30个，国家知识产权试点城市42个；国家知识产权示范创建园区3个，试点园区8个；全国企事业知识产权示范创建单位70家，试点企业265家。建立了73家企业专利交流工作站，并进一步规范了企业专利交流服务活动。

制定《国家知识产权示范城市评定指标（暂行）》、《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知识产权示范园区准入条件》、《知识产权试点园区评价——试点园区运行机制比较分析》等，为评价城市、园



4月10日，我局在江西省南昌市召开全国知识产权局局长会议。

区和企事业单位知识产权工作提供依据；开展区域性试点示范工作，国家、省、市“三级联动”的新体系逐步形成；印发《关于开展国家知识产权示范城市评定工作的通知》；验收到期的国家知识产权示范创建市，确定成都、武汉、宜昌、济南、长春为国家知识产权工作示范城市；考核验收到期知识产权试点城市；组织召开全国企事业单位知识产权工作会议；评选出首批70家全国企事业单位知识产权示范创建单位，制定了《全国企事业单位知识产权示范创建单位创建工作方案》；制定实施《企业专利工作交流试行办法》和《企业专利工作交流站试行办法》，批准设立了73家专利工作交流站；筹办第一个行业知识产权试点——铁路行业知识产权战略试点。

根据国家中部地区崛起、振兴东北老工业基地的战略决策，以及天津滨海新区开发开放的战略举措，出台并实施区域知识产权促进工程，进一步加强区域知识



12月14日，国家知识产权工作示范城市湖北省宜昌市揭牌仪式。

产权工作促进力度。落实《关于加强知识产权工作促进中部地区崛起的决定》，将内蒙古东五盟地区纳入了东北专项工作支持范畴；举办“振兴东北经验交流会”，召开“中部工作座谈会”，组织了沈阳“专利新技术对接洽谈会”，筹备了大连“专利技术与产品交易会”。

组织召开全国专利运用与产业化会议，初步建立全国专利运用与产业化工作体系。全国专利产业化促进政策环境体系及专利运用与产业化能力建设、专利实施运用与产业化平台建设和全国自主知识产权与产业化示范项目建设取得较好成效；加强新增试点基地研究和认证工作，继续引导扶持已有的11个国家专利产业化试点基地的建设。参与国务院委托国家发改委牵头的《支持中小企业技术创新政策》的制定工作；与国家发改委合作，研究制定促进中小企业知识产权发展的政策；支持天津、内蒙古等知识产权局开展知识产权产业化促进服务中心认证建设试点。把专利运用与产业化工作作为重要指标，纳入新一轮全国企事业单位知识产权试点和首批全国知识产权示范创建单位的评选工作。推动各地加

强专利运用与产业化体制机制研究和出台配套政策措施。

19家国家专利技术展示交易中心已挂牌运行，为专利技术供需方搭建了服务平台。召开了国家专利技术展示交易中心建设工作会议，引导制定专利交易规则和绩效考核标准等。组织全国24个省市，开展首届中国专利周系列活动，得到了国家发改委、教育部、科技部、有关省市人民政府、国家开发银行等的支持。

与地方政府、国务院有关部门共同举办了杨凌农高会、北京科博会、深圳高交会、98厦门投洽会、中国福建项目成果交易会。

联合财政部中国评估协会制定了《关于知识产权资产评估促进工程的工作方案》和《2007年度工作实施方案》，共同举办了“知识产权战略与资产评估”高层论坛；启动了数据信息系统的建设工作；创设了专利金奖评估和国际交流平台；完善了与各级政府部门、企业、银行的联动机制，联合中国人民银行和中国交通银行就专利质押融资建立了政策机制。

积极参与各部委政策性文件的制定工作，将知识产权纳入到国家相关政策中，例如：科技部国家中长期科技规划配套政策；国家发改委关于促进生物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国家质检总局起草的推进质量振兴的决定；国家发改委《享受政策扶持的大中小型高新技术企业划分标准和实施办法》；商务部《关于鼓励技术引进和创新，促

进转变外贸增长方式的若干意见》等多项重要政策的制定发布。

承担国家发展与改革委高技术产业化专项生物医药、生物育种的专利调研工作。与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就落实吴仪副总理在2007年全国中医药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共同制定包括完善中药专利审查标准在内的工作方案。参与全国整顿与规范市场经济秩序领导小组、国家保护知识产权工作组、科技兴贸联合工作机制等。与财政部研究起草了《申请国外专利补助资金管理暂行办法（征求意见稿）》。

加强对地方的工作指导，提升知识产权局系统管理能力。加强和推进地方知识产权综合能力建设，继续推进安徽、江西、湖南、上海等省市会商工作；与深圳市签署《国家知识产权局、深圳市人民政府共建知识产权强市合作协议决定书》；为推动地方工作，转发了一批地方文件，如《浙江省“十一五”知识产权发展规划纲要》和宜昌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知识产权工作的意见》等文件，要求各地借鉴。

安徽、甘肃、江西三省知识产权局等机构建设得到了进一步加强，地方知识产权局管理能力大幅提升。

(2) 专利权质押合同登记和专利许可合同备案

全年办理专利权质押合同登记85件，办理注销31件，登记质押专利293件，质押债务金额60.9

亿元人民币，2 537万美元。全年办理专利许可合同备案187件，涉及专利（申请）项目4 447件。自1996年开始办理专利权质押合同登记至2007年底，我局共办理专利权质押合同登记399件，登记质押专利1 001件，质押债务金额480亿元人民币，31亿美元。

③ 行政执法

2007年，知识产权局系统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的部署和全国人大常委会的要求，全面落实《关于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和行政执法工作的指导意见》，狠抓工作机制建设和执法能力建设，知识产权执法保护工作全面加强。

(1) 加强知识产权执法工作，启动知识产权维权援助工作

4月，印发《关于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和行政执法工作的指导意见》；2月，联合公安部印发了《关于严厉打击假借专利评奖等手段进行诈骗违法犯罪活动的通知》；11月，印发《关于开展知识产权维权援助工作的指导意见》，启动了知识产权维权援助工作。12月，我局举办了全国知识产权执法论坛，召开了全国知识产权局执法工作会议，部署了下一阶段的工作。

我局在浙江义乌举办了涉外知识产权执法工作座谈会，知识产权执法联席会议成员单位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国家版权局的代表参加了会议。会议就完善涉外知识产权执法等问题进行了讨论。

(2) 开展专项行动和案件审理情况

我局联合公安部对打击假借专利评奖等手段进行诈骗违法犯罪活动进行了部署。各地知识产权局联合当地公安部门，积极开展打击专利诈骗违法犯罪行为专项行动，不断取得成果。湖北省知识产权局与当地公安部门密切配合，依法查处了叶国华等专利诈骗案。在我局与公安部督办下，北京市公安局成功侦破了冒充国务院进行专利诈骗的案件。

“3.15”、“4.26”期间，我局组织开展了全国知识产权执法专项活动。

2007年，各地方知识产权局共受理专利侵权纠纷案件970件，受理其他专利纠纷案件27件，查处假冒他人专利案件24件，查处冒充专利案件641件，出动执法人员17 778人次，检查商业场所5 025次，检查商品1 524 107件，向其他部门移交案件32件，接受其他部门移交案件16件，与其他部门协作执法283次，跨地区协作执法233次。

(3) 开展奥运会、世博会知识产权保护准备工作

为迎接2008年北京奥运会和2010年上海世博会，指导北京市和上海市知识产权局开展有关对策研究与方案制定工作。北京市知识产权局研究制定了建立奥林匹克案件快速反应工作机制方案等。上海市知识产权局联合有关部门，共同完成了《世界博览会标志保护条例》制定工作。

① 专利申请与授权

(1) 专利申请

截至2007年12月31日, 我局共受理三种专利申请4 028 284件, 其中国内申请3 314 355件, 国外申请713 929件, 分别占总量的82.3%和17.7%; 发明、实用新型、外观设计专利申请数量分别为1 334 676件、1 471 191件和1 222 417件, 在总量中的比例分别为33.1%、36.5%和30.4%。

2003年至2007年, 五年来我国受理的三种专利申请总量为2 405 653件, 占专利法实施以来22年受理总量的59.7%, 比1998年至2002年五年间受理的专利申请总量883 114件增长了172.4%。

2007年, 受理三种专利申请693 917件, 比上年同期的573 178件, 增长21.1%。其中, 国内申请586 498件, 比上年同期的470 342件, 增长24.7%, 占总量的84.5%; 国外申请107 419件,

比上年同期的102 836件, 增长4.5%, 占总量的15.5%。

2007年专利申请的主要特点: 一是三种专利申请总量持续快速增长, 但仍以实用新型和外观设计专利申请为主。三种专利申请同比增长21.1%, 其中发明专利申请同比增长16.5%, 实用新型和外观设计专利同比增长23.8%。二是发明专利申请以国内为主, 国内发明专利申请增幅高于国外。发明专利申请中, 国内比例为62.4%, 国外为37.6%, 国内比例高出国外近25个百分点; 国内发明专利申请同比增长25.1%, 国外申请增长4.5%, 国内增长比国外高出近21个百分点。三是国内专利申请的职务比例进一步提高。国内三种专利申请的职务比例为47.1%, 其中发明专利申请的职务比例为70.3%, 分别同比增长3.8和3.7个百分点。四是企业作为创新主体的地位得到显现。在2007年国内发明专利申请中, 来自企业的申请占48.3%, 比上年提高了2.1个百分点。国内企业专利申请占国内职务申请的比例继续保持在80%以上。

表1 2007年国内外三种专利申请按职务、非职务分类统计

专利种类		合 计			国 内			国 外		
		合 计	职 务	非职务	小 计	职 务	非职务	小 计	职 务	非职务
总累计	申请量	4028284	1993692	2034592	3314355	1308813	2005542	713929	684879	29050
	%	100.0%	49.5%	50.5%	100.0%	39.5%	60.5%	100.0%	95.9%	4.1%
当年	合计	申请量	693917	380254	313663	586498	276101	310397	107419	104153
		%	100.0%	54.8%	45.2%	100.0%	47.1%	52.9%	100.0%	97.0%
	发明	申请量	245161	197296	47865	153060	107664	45396	92101	89632
		%	100.0%	80.5%	19.5%	100.0%	70.3%	29.7%	100.0%	97.3%
	实用新型	申请量	181324	75717	105607	179999	74715	105284	1325	1002
		%	100.0%	41.8%	58.2%	100.0%	41.5%	58.5%	100.0%	75.6%
	外观设计	申请量	267432	107241	160191	253439	93722	159717	13993	13519
		%	100.0%	40.1%	59.9%	100.0%	37.0%	63.0%	100.0%	96.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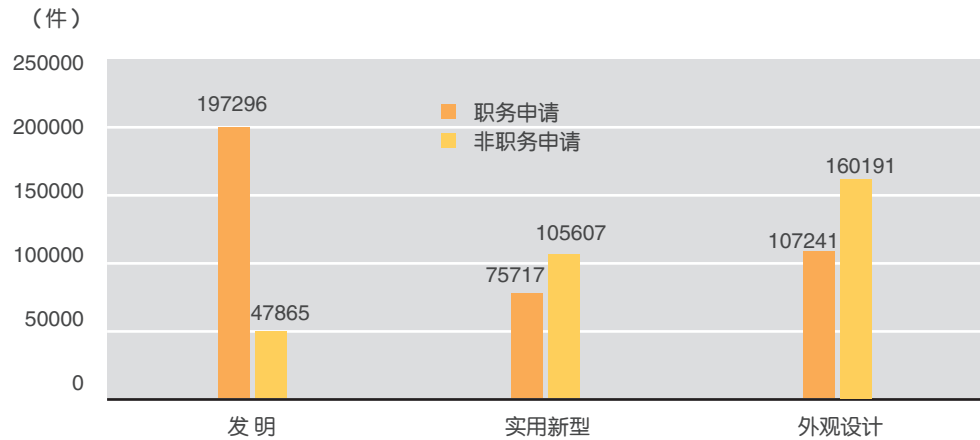


图4 2007年国内外三种专利申请按职务、非职务统计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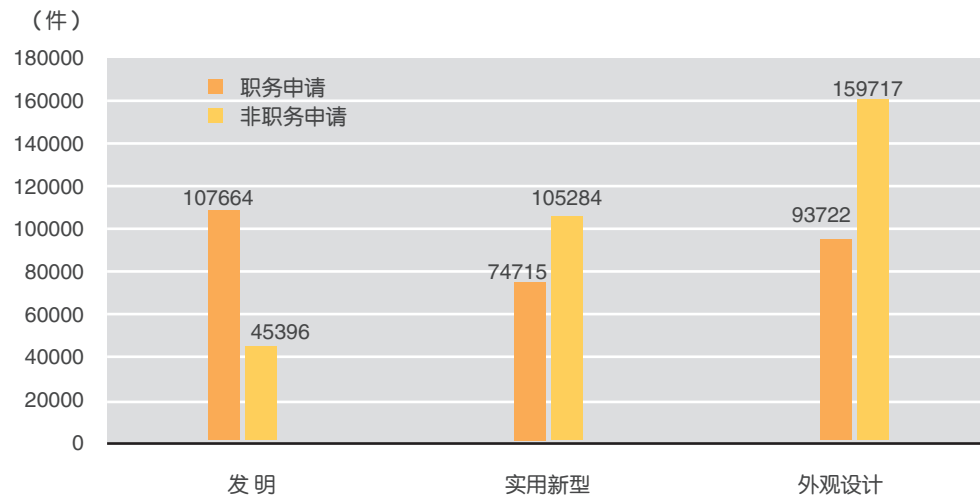


图5 2007年国内三种专利申请按职务、非职务统计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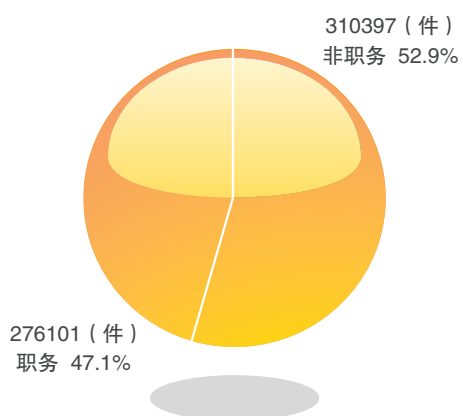


图6 2007年国内申请职务、非职务分布状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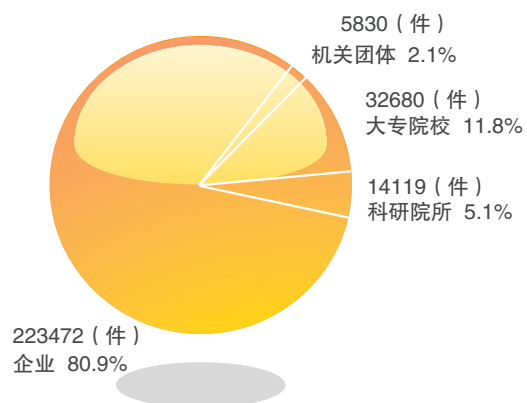


图7 2007年国内职务申请分布状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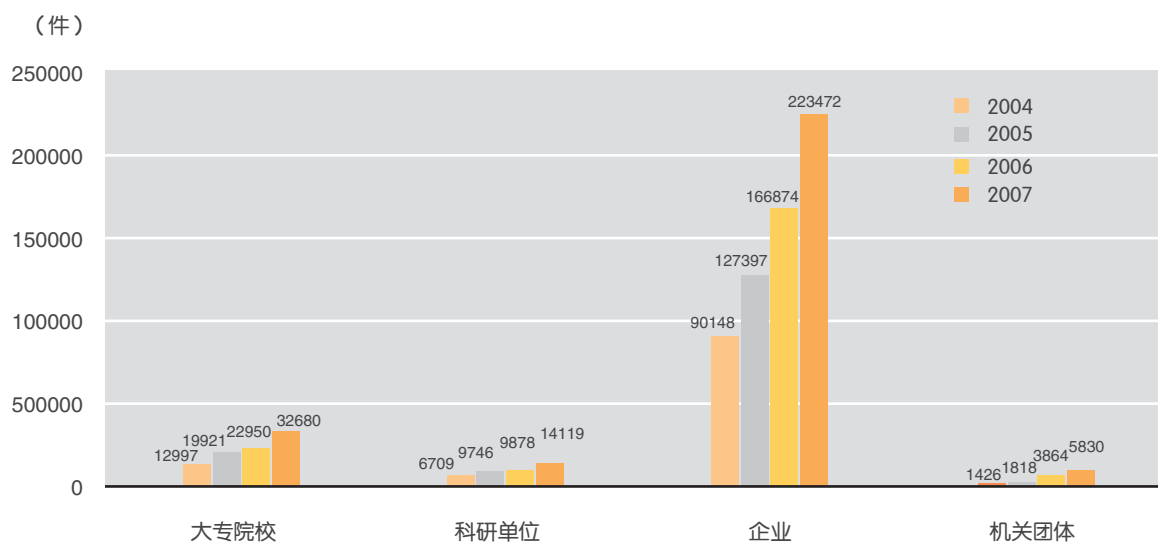


图8 2004~2007年国内专利职务申请增长状况

表2 2007年国内申请量居前十位的大专院校

序 号	大 专 院 校 名 称	数 量 (件)
1	浙江大学	1669
2	清华大学	1178
3	上海交通大学	914
4	东南大学	731
5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	670
6	江南大学	666
7	哈尔滨工业大学	615
8	浙江工业大学	571
9	复旦大学	540
10	华南理工大学	498

表3 2007年国内申请量居前十位的科研院所

序 号	科 研 院 所 名 称	数 量 (件)
1	北京艺信堂医药研究所	763
2	财团法人工业技术研究院	511
3	贵阳铝镁设计研究院	371
4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石油化工科学研究院	284
5	武汉诚达日化研究所	278
6	中国科学院大连化学物理研究所	264
7	沈阳铝镁设计研究院	224
8	中国科学院上海光学精密机械研究所	219
9	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	196
10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抚顺石油化工研究院	172

表4 2007年国内申请量居前十位的企业

序 号	企 业 名 称	数 量 (件)
1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5437
2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5116
3	鸿海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526
4	上海天合工艺品有限公司	2493
5	鸿富锦精密工业(深圳)有限公司	1818
6	大连富哥实业有限公司	1492
7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1382
8	深圳市海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1147
9	深圳海川色彩科技有限公司	1076
10	奇瑞汽车有限公司	1023

表5 2007年申请量居前十位的国外公司企业

序 号	国 别	企 业 名 称	数 量 (件)
1	韩国	三星电子株式会社	3725
2	日本	松下电器产业株式会社	2729
3	荷兰	皇家飞利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162
4	日本	索尼株式会社	1698
5	美国	国际商业机器公司	1527
6	韩国	LG电子株式会社	1197
7	日本	株式会社东芝	1184
8	日本	丰田自动车株式会社	1091
9	日本	佳能株式会社	942
10	日本	精工爱普生株式会社	901

表6 2007年国内发明专利申请量居前十位的大专院校

序 号	大 专 院 校 名 称	数 量 (件)
1	浙江大学	1379
2	清华大学	1096
3	上海交通大学	875
4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	620
5	哈尔滨工业大学	589
6	复旦大学	495
7	东南大学	410
8	天津大学	386
9	华南理工大学	378
10	上海大学	371

表7 2007年国内发明专利申请量居前十位的科研院所

序 号	科 研 院 所 名 称	数 量 (件)
1	北京艺信堂医药研究所	763
2	财团法人工业技术研究院	503
3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石油化工科学研究院	281
4	中国科学院大连化学物理研究所	256
5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抚顺石油化工研究院	168
6	中国科学院长春应用化学研究所	161
7	中国科学院微电子研究所	160
8	中国科学院半导体研究所	153
9	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	149
10	贵阳铝镁设计研究院	148

表8 2007年国内发明专利申请量居前十位的企业

序 号	企 业 名 称	数 量 (件)
1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5203
2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4787
3	鸿海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1630
4	鸿富锦精密工业(深圳)有限公司	1586
5	深圳市海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1131
6	深圳海川色彩科技有限公司	1076
7	中芯国际集成电路制造(上海)有限公司	762
8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746
9	英业达股份有限公司	625
10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623

表9 2007年发明专利申请量居前十位的国外公司企业

序 号	国 别	企 业 名	数 量 (件)
1	韩国	三星电子株式会社	3315
2	日本	松下电器产业株式会社	2329
3	荷兰	皇家飞利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59
4	日本	索尼株式会社	1534
5	美国	国际商业机器公司	1527
6	日本	株式会社东芝	1081
7	韩国	LG电子株式会社	1028
8	日本	佳能株式会社	921
9	日本	精工爱普生株式会社	843
10	日本	丰田自动车株式会社	83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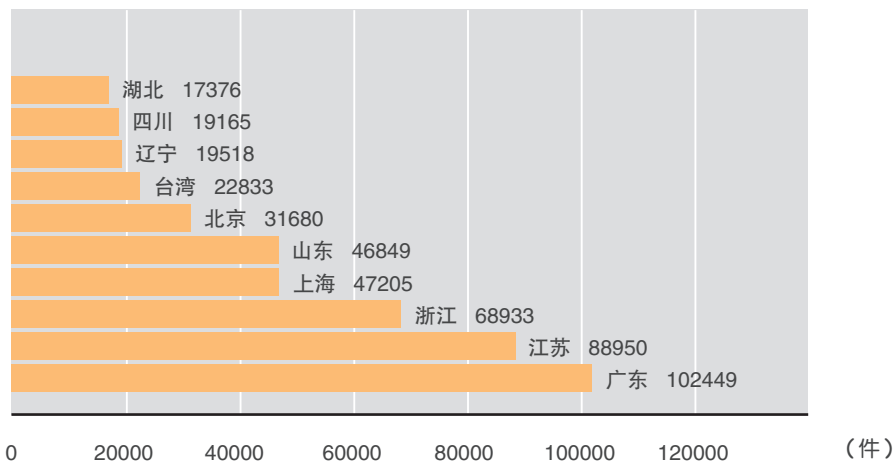


图9 2007年国内申请量居前十位的省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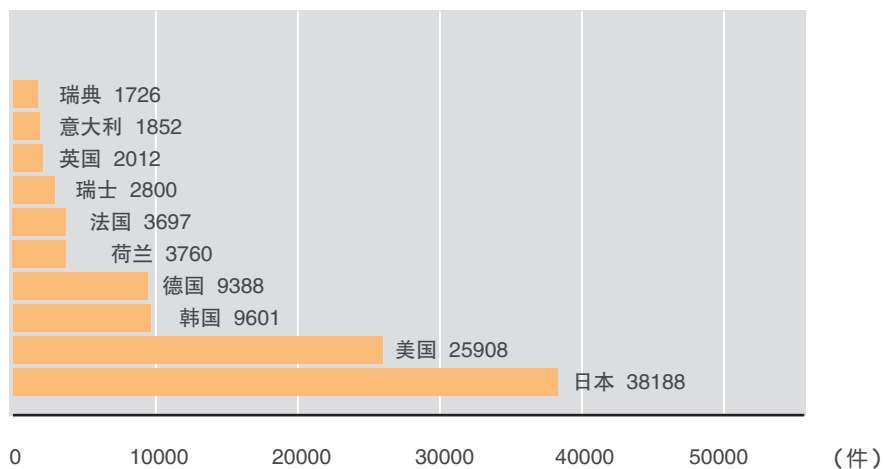


图10 2007年国外申请居前十位的国家

(2) 专利申请的地区和国别分布状况

2007年，国内专利申请量按省市排序与上年相比有所变化，位居前十名的依次是广东、江苏、浙江、上海、山东、北京、台湾、辽宁、四川、湖北。

截至2007年12月31日，来我国申请专利的国家和地区共有141个。2007年共有101个国家和地区向我国提出专利申请，新增加的国家有7个：阿曼、阿塞拜疆、斐济、海地、马绍尔群岛、摩尔多瓦和乌干达。2007年申请量排在前十位的国家依次是：日本、美国、韩国、德国、荷兰、法国、瑞士、英国、意大利、瑞典。

(3) 专利申请的技术领域分布状况

2007年，我局共完成发明和实用新型专利申请国际专利分类421 376件，比上年增加37 286件，增长9.7%。

从2007年发明专利申请的国际专利分类

(IPC)情况看，其特点是：有关医用、牙科用、梳妆用的配制品(A61K)的申请第十六次列在申请总量首位，国内申请接近80%；有关数字信息的传输(H04L)已多年保持高速增长，现稳居第二，其中国内申请超过70%；电数字数据处理(G06F)的申请名列第三，连续第十一年名列国内三甲，国内申请超过一半。国外申请排名前10位的国际专利分类顺序与去年相比，出现了两个新的分类：有关诊断、外科、鉴定(A61B)、有关选择(H04Q)。国外比重占优势的主要为有关半导体器件(H01L)、有关图象通信(H04N)、有关杂环化合物(C07D)的专利申请，其数量分别占到各自国际专利分类申请总量的50%以上。

(4) 专利授权

截至2007年12月31日，我局累计授权专利2 089 286件，其中国内授权1 790 379件，国外授权298 907件，分别占总量的85.7%和14.3%；发明、实用新型、外观设计专利数量分别为364 451件、988 264件和736 571件，在总量中的比例分别为17.4%、47.3%和35.3%。

表10 2007年发明和实用新型专利申请按IPC分类状况

	A-H总计	A	B	C	D	E	F	G	H
总累计	2736450 100.0%	590099 21.6%	503955 18.4%	269489 9.8%	55694 2.0%	169173 6.2%	340921 12.5%	383595 14.0%	423524 15.5%
当年累计	421376 100.0%	80438 19.1%	71136 16.9%	42510 10.1%	7353 1.7%	24180 5.7%	49779 11.8%	64751 15.4%	81229 19.3%
发明	235486 100.0%	36831 15.6%	28875 12.3%	37712 16.0%	3837 1.6%	7562 3.2%	17767 7.5%	44427 18.9%	58475 24.8%
实用新型	185890 100.0%	43607 23.5%	42261 22.7%	4798 2.6%	3516 1.9%	16618 8.9%	32012 17.2%	20324 10.9%	22754 1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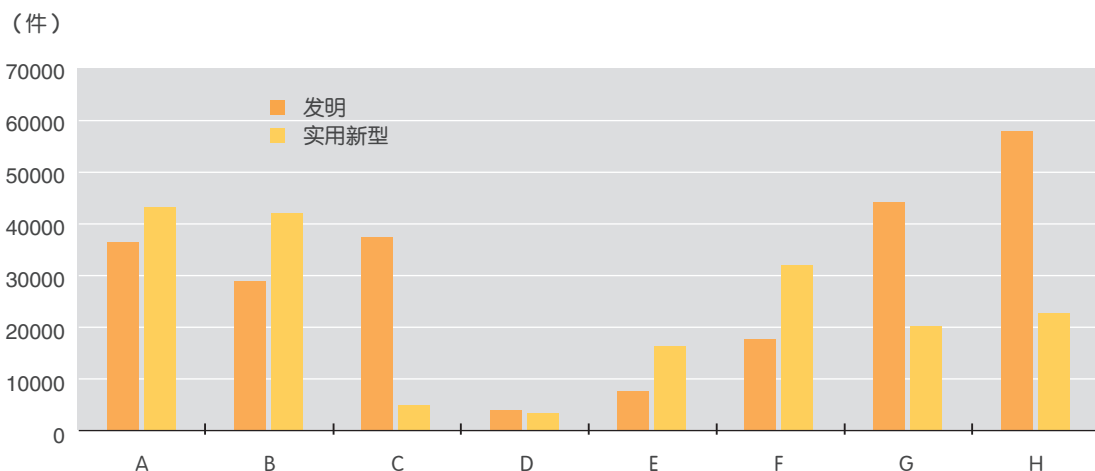


图11 2007年发明和实用新型专利申请按IPC分类状况

表11 2007年发明专利申请按IPC分类居前十位的小类

发 明	小 类 号	数 量	国 内 发 明	小 类 号	数 量	国 外 发 明	小 类 号	数 量
1	A61K	13623	1	A61K	10809	1	H01L	5076
2	H04L	11657	2	H04L	8217	2	G06F	4437
3	G06F	9862	3	H04Q	5557	3	H04L	3440
4	H01L	8602	4	G06F	5425	4	H04N	3175
5	H04Q	7178	5	H01L	3526	5	A61K	2814
6	H04N	6078	6	G01N	3397	6	G11B	1962
7	G01N	4628	7	A23L	3396	7	C07D	1949
8	A23L	3677	8	H04N	2903	8	A61B	1686
9	H04B	3547	9	H04B	2069	9	H04Q	1621
10	C07D	3435	10	C09D	2034	10	G02B	149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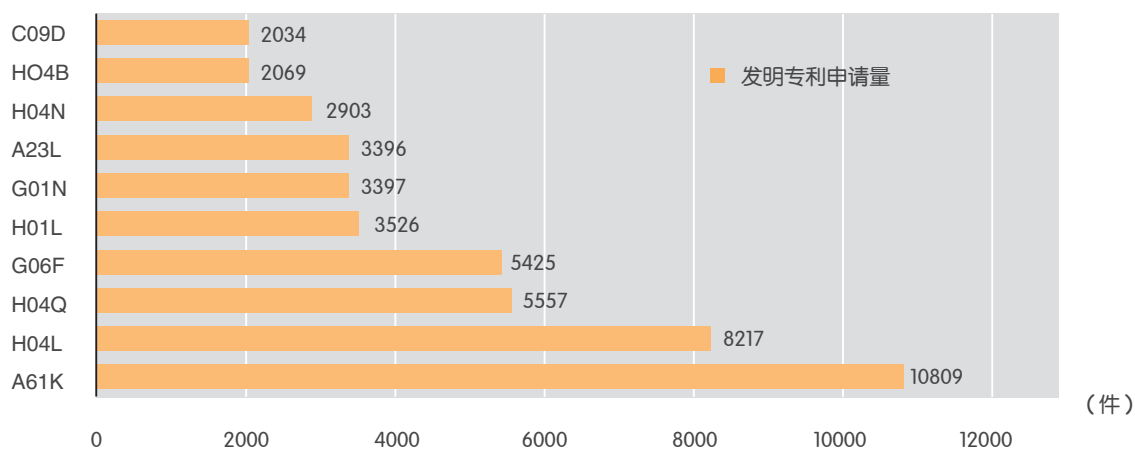


图12 2007年国内发明专利申请按IPC分类居前十位的小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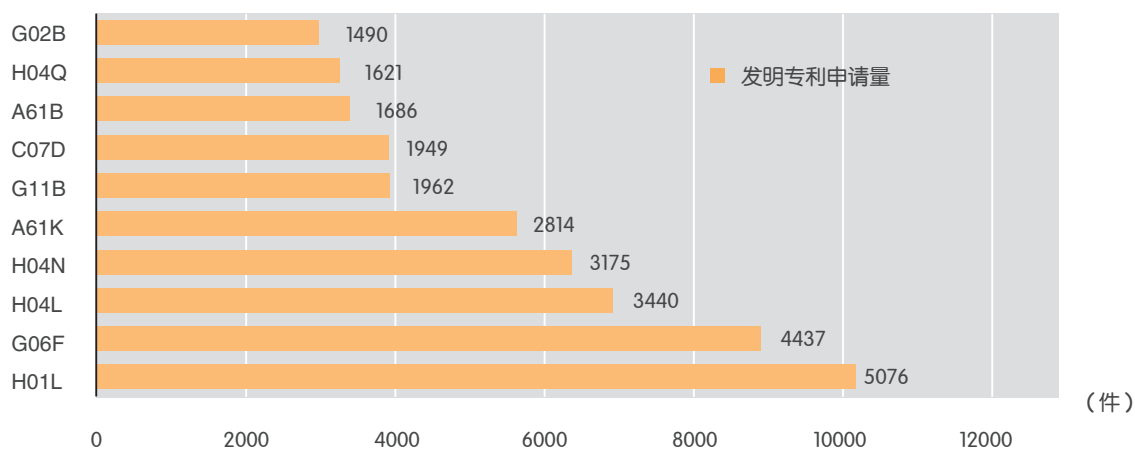


图13 2007年国外发明专利申请按IPC分类居前十位的小类

表12 2006年实用新型专利申请按IPC分类居前十位的小类

实用新型	小类号	数量	国内实用新型	小类号	数量
1	B65D	4161	1	B65D	4123
2	A47G	3519	2	A47G	3498
3	H01R	3457	3	H01R	3378
4	A61B	2999	4	A61B	2984
5	A47J	2958	5	A47J	2928
6	F21V	2693	6	F21V	2675
7	G01N	2456	7	G01N	2450
8	A61M	2353	8	A61M	2344
9	E21B	2330	9	E21B	2327
10	F16K	2148	10	F16K	2138

表13 2007年国内外三种专利职务、非职务申请批准状况

专利种类		合 计			国 内			国 外		
		合 计	职 务	非 职 务	小 计	职 务	非 职 务	小 计	职 务	非 职 务
总 累 计	申请量	2089286	998683	1090603	1790379	712202	1078177	298907	286481	12426
	%	100.0%	47.8%	52.2%	100.0%	39.8%	60.2%	100.0%	95.8%	4.2%
当 年	合 计	申请量	351782	182340	169442	301632	133813	167819	50150	48527
		%	100.0%	51.8%	48.2%	100.0%	44.4%	55.6%	100.0%	96.7%
	发 明	申请量	67948	59620	8328	31945	24488	7457	36003	35132
		%	100.0%	87.7%	12.3%	100.0%	76.7%	23.3%	100.0%	97.6%
	实 用 新 型	申请量	150036	64317	85719	148391	62975	85416	1645	1342
		%	100.0%	42.9%	57.1%	100.0%	42.4%	57.6%	100.0%	81.6%
	外 观 设 计	申请量	133798	58403	75395	121296	46350	74946	12502	12053
	%	100.0%	43.6%	56.4%	100.0%	38.2%	61.8%	100.0%	96.4%	3.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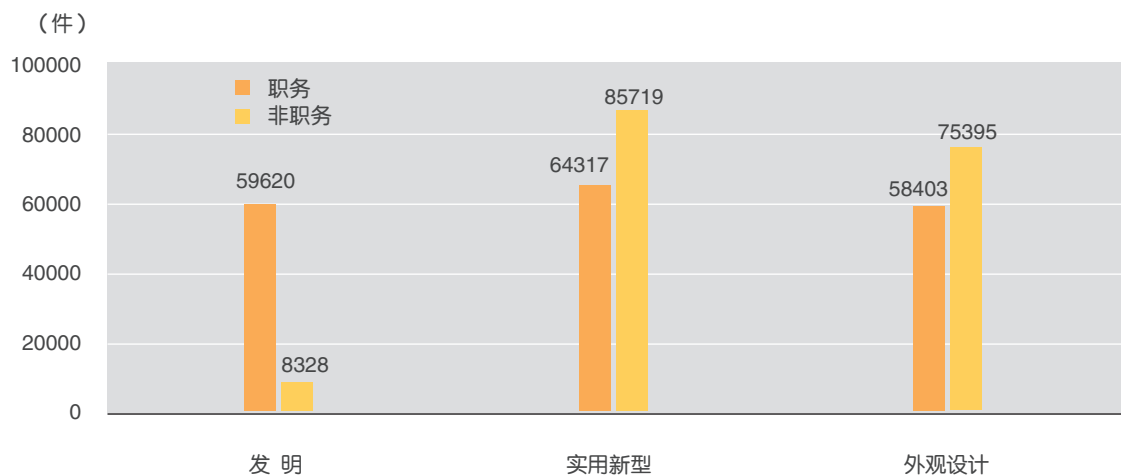


图14 2007年国内外三种专利授权按职务、非职务统计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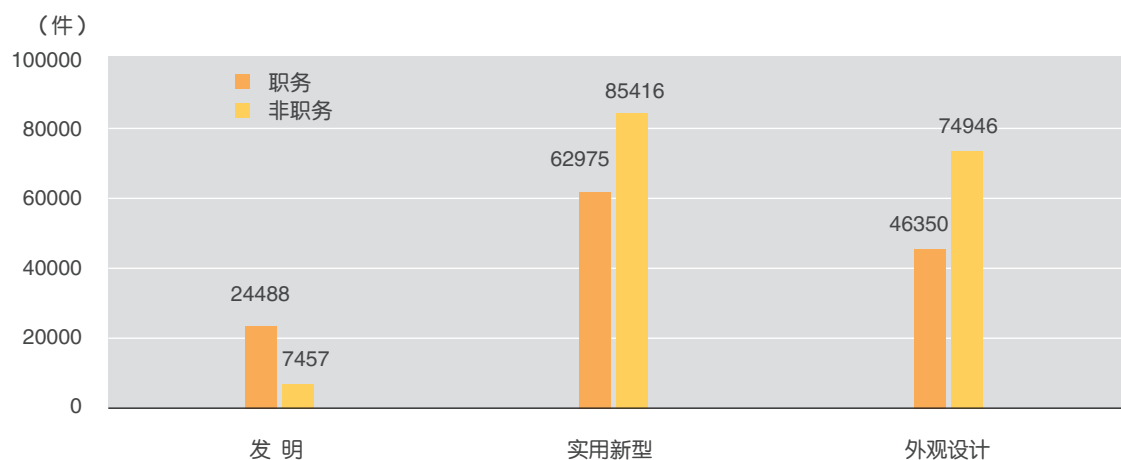


图15 2007年国内三种专利授权按职务、非职务统计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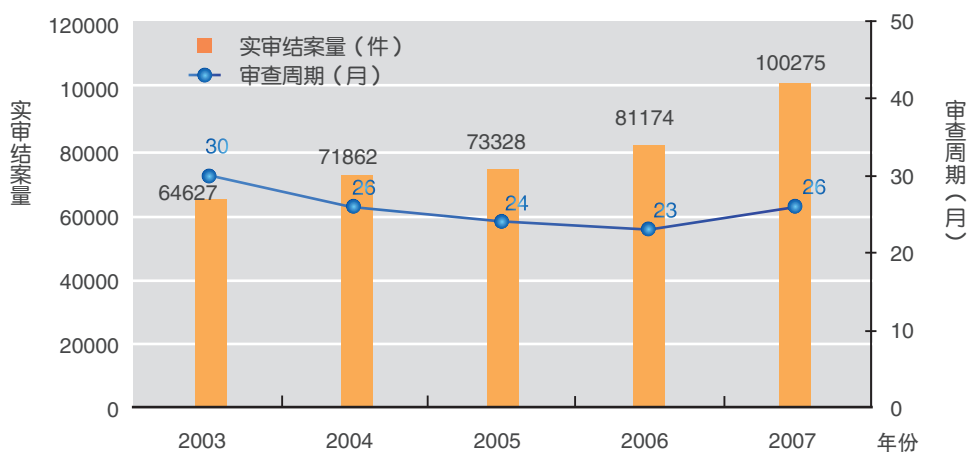


图16 2003年至2007年实审结案量和审查周期变化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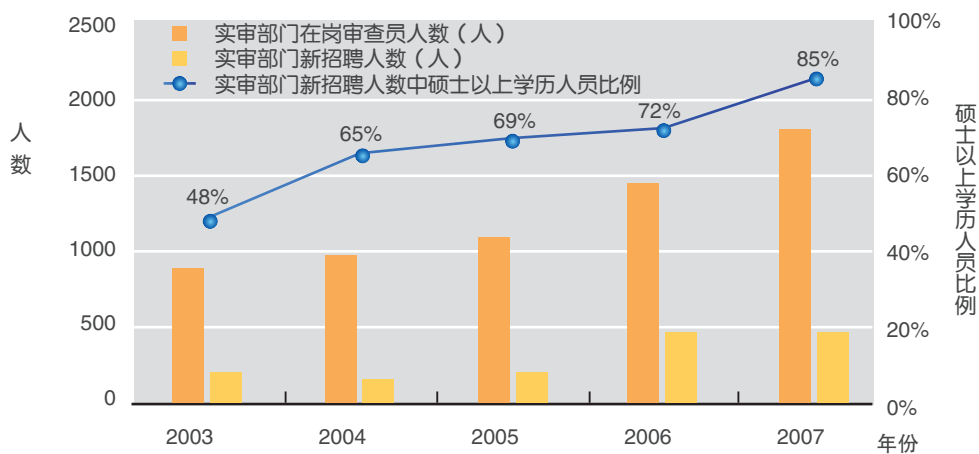


图17 2003年至2007年实审审查员数量和学历变化趋势

2003年至2007年,五年来我国授予专利权总量为1 206 251件,占专利法实施以来22年授权总量的57.7%,比1998年至2002年五年间授权的专利总量520 040件增长了132.0%。

2007年,共授予专利权351 782件,比上年同期的268 002件,增长了31.3%。其中国内专利授权301 632件,比上年同期的223 860件,增长了34.7%;国外专利授权50 150件,比上年同期的44 142件,增长13.6%。其中职务申请授权182 340件,比上年同期的135 597件,增长34.5%;非职务申请授权169 442件,比上年同期的132 405件,增长28.0%。在三种专利授权中,发明专利授权67 948件,比上年同期的57 786件,增长17.6%;实用新型专利授权为150 036件,比上年同期的107 655件,增长39.4%;外观设计专利授权133 798件,比上年同期的102 561件,增长30.5%。三种专利占授权总量的比重分别为19.3%、42.7%和38.0%。

(5) 专利审查业务

专利审查数量持续上升、审查速度加快、审查质量稳步提高。2007年,我局发明专利申请实审审查结案量为100 275件,比上年增长23.5%;实用新型审查结案量为187 157件,比上年增长27.3%;外观设计审查结案量187 573件,比上年增长24.1%。尽管发明专利实审结案量同比大幅增

长,但由于申请量及发明专利进入实质审查阶段的数量增长迅猛,发明专利实审审查周期较上一年仍然有所延长,达到26个月。实用新型专利申请审查周期为6.8个月,比上年缩短1.6个月;外观设计专利申请审查周期为6.6个月,比上年缩短0.8个月。

专利审查人员数量增加,人员结构和素质不断优化。2007年,我局招聘初审及流程管理人员和发明专利实审、专利复审和无效审查员共计537人,在编制人数达2 672人。我局招录工作更注重改善人员知识结构和提高学历层次,审查员平均受教育年限延长,录用博士生为近年来最多的一年,本科生比例进一步下降。2007年我局录用博士生占4%;硕士生占73%;本科生占23%。实审部硕士及以上学历者高达85%。新录用的审查员主要集中在电学、通信、光电等热点领域。

② PCT国际申请

5月1日,作为专利合作条约(PCT)国际申请受理局,我局开始接收PCT-SAFE全电子模式的申请。

PCT国际申请的受理。2007年,我局作为《专利合作条约》(PCT)的受理局共受理国际

申请5 401件，与2006年相比增加1 571件，同比增长41.1%。其中，以中文作为申请语言的国际申请4 835件，以英文为申请语言的566件。自1994年起我局累计受理国际申请18 796件。

PCT国际检索。作为国际检索单位，我局做出PCT国际检索报告累计16 484件。2007年对4 833件国际申请做出国际检索报告，比2006年增加1 671件，同比增长52.8%。

PCT国际初步审查。作为国际初审单位，2007年对364件国际申请做出国际初审报告，比2006年增加32件，同比增长9.6%。自1994年起我局累计做出国际初步审查报告4 317件。

PCT国际申请进入。2007年，我局收到进入中国国家阶段的国际申请53 717件，与2006年相比增加5 506件，同比增长11.4%。其中，发明专利申请53 638件，实用新型专利申请79件。自1994年起我局收到进入中国国家阶段的国际申请累计为300 937件。

③ 集成电路布图设计登记申请

2007年，我局收到集成电路布图设计登记申请428件，予以登记公告并发出证书345件。自2001年10月1日《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保护条例》实施以来，我局共收到集成电路布图设计登记申请1 808件，予以登记公告并发出证书1 564件。

④ 复审与专利权无效宣告

(1) 受理复审请求与结案

2007年受理复审请求2 565件，比2006年减少329件，同比降低11%。在2007年的复审请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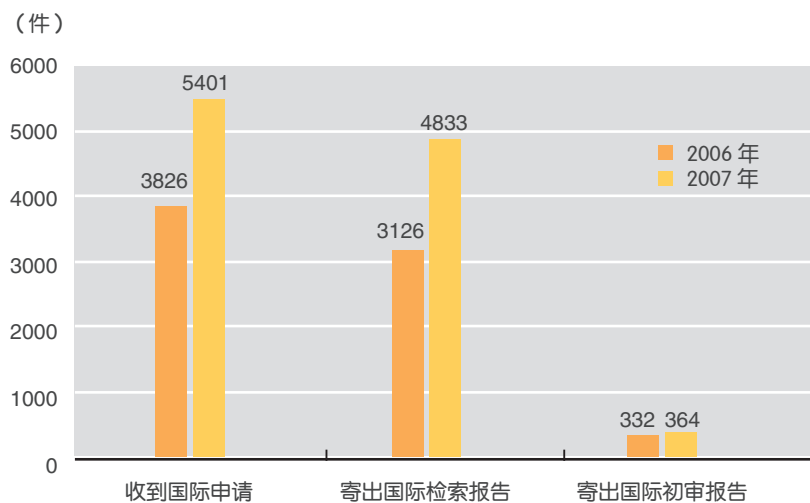


图18 PCT国际申请、国际检索和国际初步审查数量（2006~2007年）

中,涉及对驳回发明专利申请决定不服的复审请求和对发明专利权的撤销请求审查决定不服的复审请求2 523件,占当年请求总量的98.36%;涉及对驳回实用新型专利申请决定不服的复审请求和对实用新型专利权的撤销请求审查决定不服的复审请求29件,占当年请求总量的1.13 %;涉及对驳回外观设计专利申请决定不服的复审请求和对外观设计专利权的撤销请求审查决定不服的复审请求13件,占当年请求总量的0.51%;2007年全年复审请求审理结案3 514件。

自1985年以来,专利复审委员会共受理复审请求18 034件。截至2007年底正在审理的复审请求案件为3 493件。

(2) 受理专利权无效宣告请求与结案

2007年受理无效宣告请求2 183件,比2006年减少285件,降低12%。在2007年受理的无效宣告请求中,涉及发明专利权的无效宣告请求354件,占当年请求总量的16.22%;涉及对实用新型专利权的无效宣告请求1 006件,占当年请求总量的46.08%;涉及外观设计专利权的无效宣告请求823件,占当年请求总量的37.7%。2007年全年无效宣告请求审理结案2 522件。

自1985年以来,专利复审委员会共受理无效宣告请求19 049件。截至2007年底,正在审理的

无效宣告请求案件为2 368件。

(3) 专利行政诉讼

2007年向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起诉和向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上诉的案件总计798 件。其中对驳回发明专利申请和发明专利权撤销请求审查决定的复审决定起诉和上诉的56件;对发明专利权无效宣告请求审查决定起诉和上诉的175件;对驳回实用新型专利申请的复审请求审查决定起诉和上诉的2件;对实用新型专利权无效宣告请求审查决定起诉和上诉的322件;对外观设计专利权无效宣告请求审查决定起诉和上诉的239件;对其他通知不服起诉和上诉的4件。

⑤ 部分技术领域专利分析

(1) 移动通信技术领域发明专利申请分析

近年来通信技术迅猛发展,尤其在移动通信技术领域。从1G、2G再到3G,人们不断对移动通信提出更高的要求,从基本的话音业务逐渐提升到多媒体视频业务。我国近年来在该领域的核心技术开发与国际先进水平的差距也在逐步缩小。国际电信联盟(ITU)在2000年5月确定了W-CDMA、CDMA2000和TD-SCDMA三大主流无线接口标准,并写入3G技术指导性文件《2000年国际移动通讯计划》(简称IMT-2000)。其中的TD-SCDMA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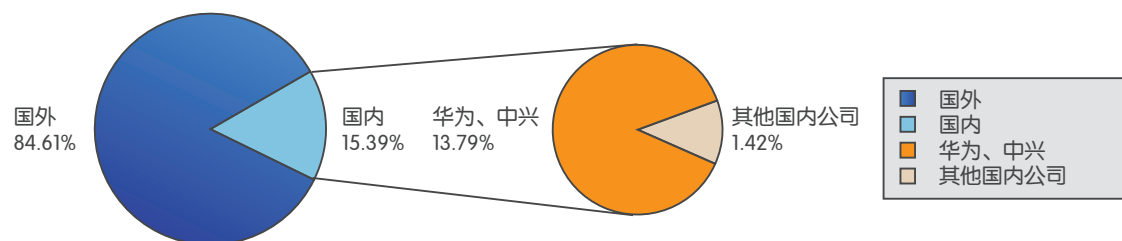


图19 移动通信领域申请分布图

通信系统标准就是由中国提出并被国际电信联盟（ITU）接纳的第三代移动通信标准。从专利的角度划分，移动通信技术主要集中在H04Q小类中。

据不完全统计，从2007年1月1日起至2007年12月15日，向中国国家知识产权局递交的专利申请中主分类号属于国际分类号H04Q的发明专利申请量为916件（其中不含PCT申请，含PCT进入中国国家阶段的申请）。其中国外申请775件，占84.61%。来自美国、日本、瑞典、芬兰、韩国、法国（按申请量排序）的专利申请总量735件，占该领域国外专利申请量的94.84%，并主要集中在这些国家和地区的一些大公司中；国内申请141件，占15.39%，这些申请主要集中在华为、中兴、UT斯达康等较大的公司手中，仅华为和中兴两家公司就占该领域国内专利申请量的90.78%。在该领域中申请数量上位居前三位的国家分别是美国、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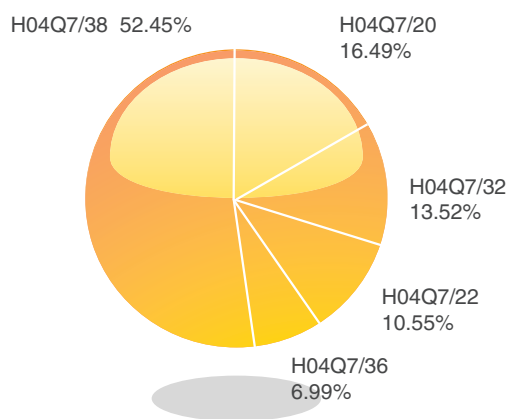


图20 移动通信领域申请分布图

本、中国，我国仅次于美国和日本位居第三。

在各个专利技术领域的构成上，几乎都集中在H04Q 7/00小类下，具体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第一，有关为移动用户呼叫提供接通的装置（H04Q 7/38）的申请353件，包括网络接入、小区重选、切换等，由于网络融合的发展趋势使得这一方面的申请量所占比重较大；第二，有关移动无线系统（H04Q 7/20）的申请111件，包括通信系统结构等；第三，有关移动用户设备（H04Q 7/32）的申请91件；第四，有关蜂窝系统（H04Q 7/22）的申请71件；第五，有关移动服务区覆盖的安排，例如网孔划分（H04Q 7/36）的申请47件。

目前国内外的许多组织、机构和公司正在对3G技术演进进行研究。之前被部分人所看好可能成为4G标准的无线宽带技术WiMAX技术在2007年10月19日被正式批准成为3G标准，以OFDMA WMAN TDD的名义成为3G新成员，也是惟一先商用而后被ITU接受的3G标准。就目前而言，英特尔、IBM、三星都是其支持者，而在中国厂商方面，华为公司也在WiMAX的研发方面有持续的投入。WiMAX在正式成为3G的国际标准后，与之相关的申请也将更为活跃。与此同时，国际电信联盟已开始着手制定4G系统标准，把移动通信系统同其他系统结合起来，实现商业无线网络、局域网、蓝牙、广播、电视卫星通信等的无线衔接并

相互兼容，4G系统将体现网络不断融合的发展趋势。因此可以预见，实现网络融合的下一代移动通信的关键技术，例如OFDM、软件无线电、智能天线、MIMO（多输入多输出）、无线接入、软切换技术等方面的申请也将非常活跃。

（2）环保涂料领域专利分析

目前，环境污染问题越来越受到各国的关注。而在涂料技术领域，传统涂料在制造或施工应用过程中排放大量的有毒有害气体废水，造成环境污染，特别是溶剂型涂料，在施工过程中有50%以上的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排放到大气中，造成二次污染。因此环保型涂料成为这一领域发展方向。

环保涂料指不排放VOC或者排放量严格限制在规定的指标以下的涂料。它包括水性涂料、粉末涂料、高固体分涂料以及辐射固化涂料。

现以国际专利分类号和关键词检索为基础，对环保涂料专利作一分析，文中统计的专利数量均为截至2007年11月公开的专利申请。

目前世界范围内环保涂料专利申请总量大约有4.5万余件，为了看清近年来环保涂料专利申请的发展趋势，我们对2003到2007年期间公开的环保涂料专利申请进行分析。数据显示，五年期间

世界范围内环保涂料申请量呈现出较快的发展态势，尤其是向中国国家知识产权局提出的环保涂料专利申请增幅更为明显，近五年的申请量占到了1985年至今的环保涂料申请总量的50.5%（参见图21）。其中水性涂料增长最快，近五年的申请量占1985年至今的水性涂料申请总量的55%；其次是粉末涂料，占1985年至今的粉末涂料申请总量的43.5%。

在水性涂料中，电沉积涂料和乳胶漆涂料居主导地位。其中乳胶漆涂料增长最快，近五年申请的乳胶漆涂料占1985年至今的乳胶漆涂料申请总量的59.9%；电泳涂料也表现出快速的增长势头，近五年电泳涂料的申请量占电泳涂料申请总量的33.9%（参见图22）。

从以上数据不难看出，在世界范围内，尤其在中国，随着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政策的实施，近几年环保涂料专利申请一直保持高速的增长。

下面将对几种典型的环保涂料进行专利技术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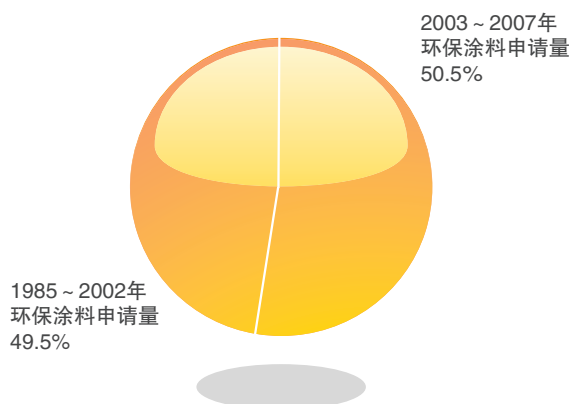


图21 1985~2007年环保涂料专利申请量比例

① 水性涂料

水性涂料中居于主导地位的是电沉积涂料和乳胶漆涂料。

乳胶漆涂料技术的发展与乳液合成技术密不可分，因此其更多的依赖于新型乳液的开发，申请人主要是欧美一些研发实力雄厚的大型公司，国内申请更多的集中在乳液的二次应用上。目前的热点和发展趋势主要是提高性能、增加功能、降低成本和更加环保，乳胶漆成为一种全能的涂料品种是可以预期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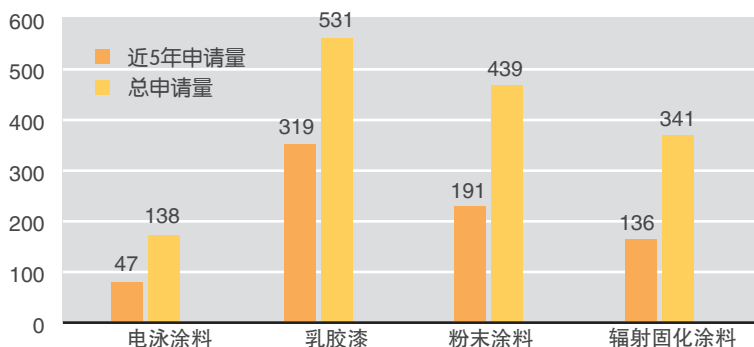


图22 1985~2007年几种环保涂料专利申请量

电泳涂料专利的申请人主要分布在日本、德国和美国。国内申请量较少，主要是科研院所以及个别引进国外生产线的国内公司。目前主要的热点集中于紫外光固化型、厚膜型、低温固化型、边棱角防腐型、耐候型方面，这代表了该领域的发展趋势。

② 粉末涂料

粉末涂料近年来发展迅速，具有广阔的应用前景。粉末涂料申请目前主要集中于专用型和功能型方向，例如抗菌、特殊绝缘、导电、发光、耐低温等，性能上朝着低温快速固化、涂膜薄层化和复合化方向发展。但是粉末涂料也存在一些亟待解决的问题，如调色困难、烘烤温度高、涂膜外观差、制造工业设备复杂的问题。

③ 高固体分涂料

高固体分涂料本质上是一种改良的溶剂型涂料。其申请量和技术发展都比较平淡，近几年发展热点是无溶剂的聚脲弹性体涂料，集中在德国拜尔、美国3M等，国内的海洋化工研究院、上海涂料研究所也有专利申请。高固体分涂料未来的发展趋势和应用前景并不乐观。

④ 辐射固化涂料

UV固化一直是辐射固化涂料专利申请持续的热点，辐射固化作为一种环保的固化技术，其未来的发展趋势将更多地表现在与水性涂料、粉末涂料等结合使用上，具有很好的应用前景。

随着人类对环境问题的日益重视，环保涂料必将完全取代传统的溶剂型涂料，但是，由于环保涂料还存在一些需要攻克的技术难题，因此现阶段的环保涂料在某些性能上还需要不断的完善和提高，因此，可以预见的是，高性能和更环保将是环保涂料领域后续专利技术的着力点，也会是一个持续的热点。

(3) 煤液化领域专利分析

煤液化工工艺通常分煤直接液化和煤间接液化两大类。根据检索结果（截至2007年5月10日），与煤液化技术相关的在华已公开专利申请有2 208件，具体分布见表14及23。由此可以看出，在煤液化技术领域，费托制烃以及甲醇做液体燃料或添加剂所占的比例最大，均约占有相关专利申请的21%，其次分别是合成气净化和煤气化。

在所有相关的专利申请中，国外申请人拥有的专利申请有788件(36%)，国内申请则有1 420件(64%)。虽然整体数量上国内申请占的比重比较大，但在一些煤液化的关键技术上，国外申请却占有很大比重。例如费托制烃技术，国外申请有317件(69%)，国内申请仅有144件(31%)；甲醇制烯烃技术，国外申请有104件(79%)，国内申请仅有28件(21%)。

费托合成制烃是煤间接液化技术中最重要的一个方面，为煤间接液化过程的核心技术所在。与费托制烃直接相关的国内和国外专利申请总量和法律状态见表15，年份统计见图24。

表14 煤液化技术领域各相关技术专利申请量列表

序 号	各相关技术	专利申请量 (件)
1	煤直接液化	135
2	煤气化	294
3	合成气净化	379
4	费托制烃	461
5	合成气制甲醇	103
6	甲醇制烯烃	132
7	甲醇做液态燃料或添加剂	463
8	合成气制二甲醚	56
9	二甲醚制烯烃	111
10	二甲醚做液态燃料或添加剂	74
合 计	煤液化技术领域	22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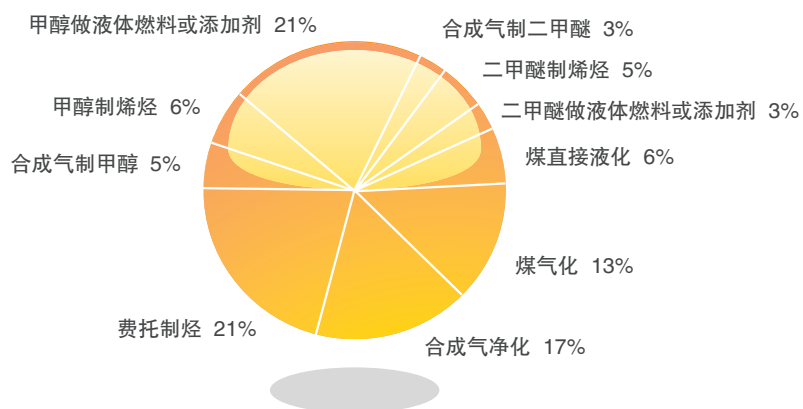


图23 煤液化技术领域所有相关专利申请分布图

表15 费托制烃技术国内和国外专利申请总量和法律状态列表

	国 内	国 外	总 计
申请总量	144	317	461
授 权	80	148	228
视 撤	14	31	45
驳 回	2	0	2
待 定	48	138	18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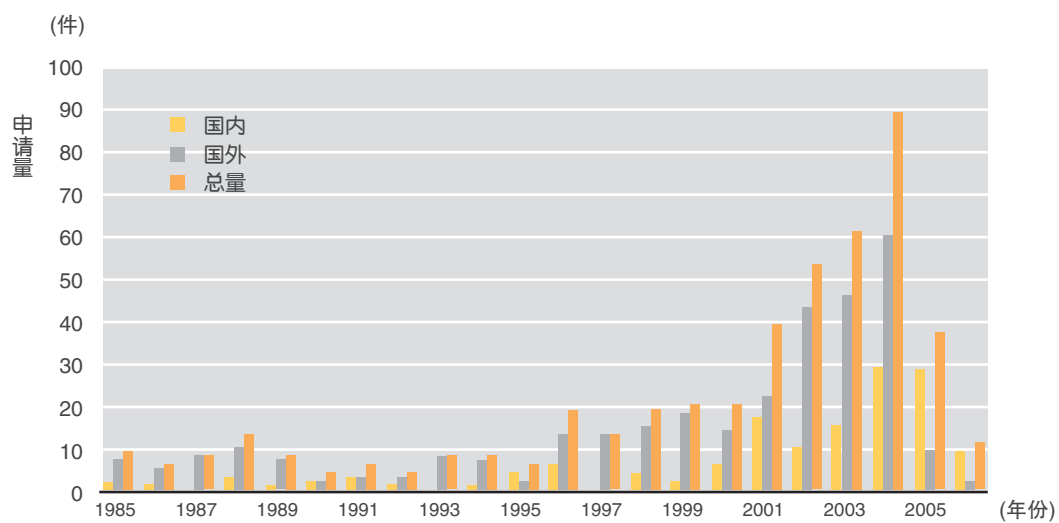


图 24 煤液化技术领域费托制烃专利申请量年份统计图

作为煤液化的核心技术领域，国外申请量明显高于国内申请量，国外申请占总申请的比率高达69%。

费托制烃技术的专利申请在20世纪80年代一度较活跃，这可能是受70年代石油危机的影响；90年代上半期申请量有所下降，可能的原因有多种，例如石油危机过后，各公司研发热情下降；阶段性研发相对成熟，申请处于暂时的平台期等；从1996年开始申请量逐年增加，到2004年达到高峰；表明从1996年开始费托制烃的研究日趋活跃；2005年之后有所下降，但2005年之后的统计因受发明专利公开时间的限制和PCT体系进入国家阶段时间的限制而不具有实际参考意义。

对于费托制烃技术，无论从专利申请的数量还是从质量上看，国外申请均占有很大优势。如南非SASOL公司的F-T合成技术已经工业化，工业运行非常成熟，且在我国有大量的相关专利申请；在国内，如中科院山西煤炭化学研究所研究开发了MFT/SMFT技术。

在煤液化技术领域，国外发展的时间比国内要长，且比较成熟。如煤直接液化技术，国外已经有100多年的历史，并已开发出10多种工艺；而我国自20世纪80年代才正式开展煤的直接液化技术研究；该领域的专利申请总量不大，申请量排在前面的国内申请人的申请主要涉及煤液化油品的后续处理，而涉及关键技术（如催化剂和工艺）的申请并不多。国外煤气化技术的研发已有200多年的历史，在该领域有显著的优势，第二代气化炉已工业化多年，但在专利申请数量上，

国内申请占有较大的比率（75%）；近年来，国内以“多喷嘴对置式水煤浆气化技术”为代表的气化技术取得了很好的成果。甲醇制烯烃技术领域，国外申请量明显高于国内申请量，国外申请占总申请的比率高达79%（国内28件，国外104件），国外申请中存在大量法律状态待定的申请；该领域的专利申请高度集中，埃克森（Exxon）公司占据了数量和质量上的绝对优势；中国科学院大连化学物理研究所12件占据第二位。

在其他非核心技术领域，如以甲醇为液体燃料领域，国内申请占有绝对优势，占总申请量的93%。

煤液化技术领域核心技术中的费托制烃以及甲醇和/或二甲醚制烯烃，国外申请在数量和质量上均占据了较大优势，尤其应关注的是国外申请中有很多产品类型的权利要求，这些对我国今后煤液化项目的开展将带来一定的阻碍，国内相关的科研机构和企业应充分分析国外在华专利申请，并在此基础上找到合适的技术发展路线，继续加大对煤液化技术领域核心技术的研发开发力度，并积极提出专利申请。

总之，随着世界各国对煤液化技术的逐渐重视，以及我国一些煤液化项目的开工建设，煤直接液化技术、煤间接液化技术领域的煤气化、合成气制甲醇和/或二甲醚以及甲醇和/或二甲醚制烯烃的专利申请量均会有所增长，费托制烃方面的专利申请量将会有很明显的增长。

⑥ 统计资料

表16 2001~2007年国内外三种专利申请量比较

	合 计				国 内				国 外			
	合 计	发 明	实用新型	外观设计	小 计	发 明	实用新型	外观设计	小 计	发 明	实用新型	外观设计
累 计	2861857	1007865	877057	976935	2341495	561262	868942	911291	520362	446603	8115	65644
平均增长率(%)	22.7%	25.3%	14.7%	28.1%	23.4%	31.2%	14.6%	28.4%	19.0%	18.6%	19.9%	22.3%
2001	203573 19.3%	63204 22.1%	79722 15.8%	60647 21.0%	165773 18.1%	30038 18.5%	79275 15.8%	56460 21.3%	37800 24.6%	33166 25.6%	447 26.3%	4187 16.7%
2002	252631 24.1%	80232 26.9%	93139 16.8%	79260 30.7%	205544 24.0%	39806 32.5%	92166 16.3%	73572 30.3%	47087 24.6%	40426 21.9%	973 117.7%	5688 35.8%
2003	308487 22.1%	105318 31.3%	109115 17.2%	94054 18.7%	251238 22.2%	56769 42.6%	107842 17.0%	86627 17.7%	57249 21.6%	48549 20.1%	1273 30.8%	7427 30.6%
2004	353807 14.7%	130133 23.6%	112825 3.4%	110849 17.9%	278943 11.0%	65786 15.9%	111578 3.5%	101579 17.3%	74864 30.8%	64347 32.5%	1247 -2.0%	9270 24.8%
2005	476264 34.6%	173327 33.2%	139566 23.7%	163371 47.4%	383157 37.4%	93485 42.1%	138085 23.8%	151587 49.2%	93107 24.4%	79842 24.1%	1481 18.8%	11784 27.1%
2006	573178 20.3%	210490 21.4%	161366 15.6%	201322 23.2%	470342 22.8%	122318 30.8%	159997 15.9%	188027 24.0%	102836 10.4%	88172 10.4%	1369 -7.6%	13295 12.8%
2007	693917 21.1%	245161 16.5%	181324 12.4%	267432 32.8%	586498 24.7%	153060 25.1%	179999 12.5%	253439 34.8%	107419 4.5%	92101 4.5%	1325 -3.2%	13993 5.3%

表17 2001~2007年国内职务、非职务专利申请量比较

	非 职 务	职 务				
		小 计	大 专 院 校	科 研 单 位	企 业	机 关 团 体
累 计	1347864	993633	108591	57183	812272	15585
平均增长率(%)	19.7%	28.9%	43.1%	21.6%	27.8%	44.8%
2001	105669	60104	3810	4360	51302	632
	21.5%	12.6%	30.3%	5.8%	11.9%	35.3%
2002	124302	81242	5981	5373	68962	926
	17.6%	35.2%	57.0%	23.2%	34.4%	46.5%
2003	148782	102456	10252	6998	84117	1089
	19.7%	26.1%	71.4%	30.2%	22.0%	17.6%
2004	167663	111280	12997	6709	90148	1426
	12.7%	8.6%	26.8%	-4.1%	7.2%	30.9%
2005	224275	158882	19921	9746	127397	1818
	33.8%	42.8%	53.3%	45.3%	41.3%	27.5%
2006	266776	203566	22950	9878	166874	3864
	19.0%	28.1%	15.2%	1.4%	31.0%	112.5%
2007	310397	276103	32680	14119	223472	5830
	16.4%	35.6%	42.4%	42.9%	33.9%	50.9%

表18 2001~2007年国内外三种专利授权量比较

	合 计				国 内				国 外			
	合 计	发 明	实用新型	外观设计	小 计	发 明	实用新型	外观设计	小 计	发 明	实用新型	外观设计
累 计	1452901	303322	588412	561167	1209408	118635	582260	508513	243493	184687	6152	52654
平均增长率(%)	20.6%	26.9%	18.4%	20.5%	20.3%	34.5%	18.3%	20.4%	22.3%	22.0%	30.0%	22.3%
2001	114251	16296	54359	43596	99278	5395	54018	39865	14973	10901	341	3731
	8.5%	28.5%	-0.7%	15.0%	4.2%	-12.7%	-0.7%	15.0%	48.1%	67.6%	1.5%	14.2%
2002	132399	21473	57484	53442	112103	5868	57092	49143	20296	15605	392	4299
	15.9%	31.8%	5.7%	22.6%	12.9%	8.8%	5.7%	23.3%	35.6%	43.2%	15.0%	15.2%
2003	182226	37154	68906	76166	149588	11404	68291	69893	32638	25750	615	6273
	37.6%	73.0%	19.9%	42.5%	33.4%	94.3%	19.6%	42.2%	60.8%	65.0%	56.9%	45.9%
2004	190238	49360	70623	70255	151328	18241	70019	63068	38910	31119	604	7187
	4.4%	32.9%	2.5%	-7.8%	1.2%	60.0%	2.5%	-9.8%	19.2%	20.9%	-1.8%	14.6%
2005	214003	53305	79349	81349	171619	20705	78137	72777	42384	32600	1212	8572
	12.5%	8.0%	12.4%	15.8%	13.4%	13.5%	11.6%	15.4%	8.9%	4.8%	100.7%	19.3%
2006	268002	57786	107655	102561	223860	25077	106312	92471	44142	32709	1343	10090
	25.2%	8.4%	35.7%	26.1%	30.4%	21.1%	36.1%	27.1%	4.1%	0.3%	10.8%	17.7%
2007	351782	67948	150036	133798	301632	31945	148391	121296	50150	36003	1645	12502
	31.3%	17.6%	39.4%	30.5%	34.7%	27.4%	39.6%	31.2%	13.6%	10.1%	22.5%	23.9%

表19 国内专利申请受理年度状况 (1985~2007)

地 区	总累计	1985~2002年	2003年	2004年	2005年	2006年	2007年
全国总计	3314355	1344177	251238	278943	383157	470342	586498
北京	227277	111065	17003	18402	22572	26555	31680
天津	86676	30758	6812	8406	11657	13299	15744
河北	77178	44434	5623	5647	6401	7220	7853
山西	27846	16012	1743	1949	1985	2824	3333
内蒙古	19297	11031	1393	1457	1455	1946	2015
辽宁	160616	80134	13545	14695	15672	17052	19518
吉林	49448	27594	4267	3657	4101	4578	5251
黑龙江	68912	39194	4972	4919	6050	6535	7242
上海	235819	76986	22374	20471	32741	36042	47205
江苏	303833	84880	18393	23532	34811	53267	88950
浙江	303010	91119	21463	25294	43221	52980	68933
安徽	38483	18599	2676	2943	3516	4679	6070
福建	82409	36523	7236	7498	9460	10351	11341
江西	32298	17645	2434	2685	2815	3171	3548
山东	241986	93836	15794	18388	28835	38284	46849
河南	86967	39953	5261	6318	8981	11538	14916
湖北	95229	37148	6635	7960	11534	14576	17376
湖南	93358	49366	6054	7693	8763	10249	11233
广东	529305	168363	43186	52201	72220	90886	102449
广西	32278	19183	2250	2202	2379	2784	3480
重庆	44717	15511	4589	5171	6260	6471	6715
四川	104944	47400	7443	7260	10567	13109	19165
贵州	20425	10038	1242	1486	2226	2674	2759
云南	28882	16035	1966	2132	2556	3085	3108
西藏	544	170	24	62	102	89	97
陕西	52795	27775	3421	3217	4166	5717	8499
甘肃	15310	8612	961	910	1759	1460	1608
青海	3213	1988	173	124	216	325	387
宁夏	6209	3344	441	399	516	671	838
新疆	19801	10459	1473	1492	1851	2256	2270
海南	6348	3860	445	375	498	538	632
香港	23822	12028	1816	2148	2645	2623	2562
澳门	246	141	18	9	27	12	39
台湾	194874	92993	18112	17841	20599	22496	22833
(广州)	85973	34159	8137	8314	11016	12293	12054
(长春)	17732	4599	2689	1937	2409	2680	3418
(武汉)	47637	16710	3419	4136	6233	8125	9014
(南京)	32927	5895	3074	3908	5227	6793	8030
(杭州)	48578	6047	4024	5029	9479	10715	13284
(西安)	32852	14421	2341	2200	2950	4172	6768
(济南)	35938	5331	2853	4067	6507	8219	8961
(沈阳)	56082	32832	5696	3898	4414	4337	4905
(成都)	47785	8436	4169	4324	7241	9024	14591
(大连)	39747	11144	3055	4377	5573	7104	8494
(厦门)	16734	3895	1957	2070	2796	2966	3050
(哈尔滨)	32516	16375	2133	2447	3528	3740	4293
(深圳)	134114	20359	12361	14918	20940	29728	35808
(青岛)	41003	14510	2886	2834	5927	7830	7016
(宁波)	39707	4825	1892	2026	7764	10413	12787

表20 国内三种专利申请受理年度状况（2007年）

地 区	合 计	发 明	实用新型	外观设计
全国总计	586498	153060	179999	253439
北京	31680	18763	8819	4098
天津	15744	5364	5117	5263
河北	7853	2094	4042	1717
山西	3333	1212	1615	506
内蒙古	2015	565	966	484
辽宁	19518	5516	8012	5990
吉林	5251	1635	2181	1435
黑龙江	7242	2386	3706	1150
上海	47205	15212	12112	19881
江苏	88950	16578	16586	55786
浙江	68933	9532	19270	40131
安徽	6070	1602	2554	1914
福建	11341	2170	3878	5293
江西	3548	1012	1658	878
山东	46849	8795	19106	18948
河南	14916	2875	5571	6470
湖北	17376	3705	7168	6503
湖南	11233	3670	4158	3405
广东	102449	26692	25389	50368
广西	3480	945	1612	923
重庆	6715	1601	2838	2276
四川	19165	3406	5205	10554
贵州	2759	874	1287	598
云南	3108	1014	1100	994
西藏	97	23	23	51
陕西	8499	2412	2779	3308
甘肃	1608	600	781	227
青海	387	91	115	181
宁夏	838	112	270	456
新疆	2270	476	1255	539
海南	632	278	199	155
香港	2562	559	706	1297
澳门	39	13	22	4
台湾	22833	11278	9899	1656
(广州)	12054	2894	3612	5548
(长春)	3418	1117	1157	1144
(武汉)	9014	2425	3642	2947
(南京)	8030	3410	2295	2325
(杭州)	13284	4589	4329	4366
(西安)	6768	1886	1970	2912
(济南)	8961	2004	4212	2745
(沈阳)	4905	2279	2077	549
(成都)	14591	2283	3241	9067
(大连)	8494	1604	2439	4451
(厦门)	3050	635	1226	1189
(哈尔滨)	4293	1764	1670	859
(深圳)	35808	19198	7876	8734
(青岛)	7016	1271	2028	3717
(宁波)	12787	1439	4456	6892

表21 国外专利申请受理年度状况 (1985~2007年)

国家和地区	总累计	1985~2002年	2003年	2004年	2005年	2006年	2007年
合 计	713929	278454	57249	74864	93107	102836	107419
阿尔及利亚	2	1	0	0	1	0	0
阿根廷	67	36	6	2	8	10	5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120	4	1	3	5	51	56
阿鲁巴	1	0	0	0	1	0	0
阿曼	3	0	0	0	0	0	3
阿塞拜疆	1	0	0	0	0	0	1
埃及	23	4	0	1	4	7	7
爱尔兰	670	197	54	77	82	121	139
爱沙尼亚	10	3	2	1	1	2	1
安道尔	6	2	0	2	0	0	2
安提瓜和巴布达	6	0	1	2	0	0	3
奥地利	2796	1373	185	223	284	309	422
澳大利亚	6074	2711	450	637	707	753	816
巴巴多斯	195	24	6	22	35	56	52
巴哈马	141	53	25	24	9	17	13
巴基斯坦	6	5	0	0	0	1	0
巴林	3	3	0	0	0	0	0
巴拿马	248	107	19	47	35	25	15
巴西	612	244	58	63	82	77	88
白俄罗斯	21	5	1	4	3	5	3
百慕大群岛	255	46	14	34	38	50	73
保加利亚	65	44	2	5	6	6	2
比利时	3014	1143	189	275	380	465	562
冰岛	70	24	4	6	12	10	14
波多黎各	2	0	0	0	1	1	0
波兰	167	81	6	12	22	13	33
伯利兹	12	1	1	1	0	2	7
朝鲜	14	6	0	1	2	1	4
丹麦	4140	1746	315	406	478	558	637
德国	61742	25737	4522	5917	7502	8676	9388
多米尼加共和国	2	1	0	0	0	0	1
多米尼克	3	1	0	0	0	2	0
俄罗斯联邦	1207	872	57	65	50	85	78
厄瓜多尔	6	2	1	0	1	2	0
法国	26975	12068	1941	2465	3190	3614	3697
梵蒂冈	2	2	0	0	0	0	0
菲律宾	52	30	2	7	6	2	5
斐济	10	0	0	0	0	0	10
芬兰	7338	3019	598	817	851	988	1065
哥伦比亚	18	5	5	1	3	2	2
哥斯达黎加	3	1	2	0	0	0	0
格鲁吉亚	5	3	0	0	0	2	0
古巴	94	39	9	12	16	8	10
哈萨克斯坦	12	3	1	0	5	1	2
海地	1	0	0	0	0	0	1
韩国	58572	17400	5015	6660	9300	10596	9601
荷兰	25446	9641	1376	2960	3988	3721	3760
荷属安的列斯群岛	234	71	23	22	35	54	29
吉尔吉斯斯坦	2	0	0	0	1	1	0
加拿大	5890	2378	407	607	724	821	953
捷克共和国	322	10	13	25	77	70	127
捷克斯洛伐克	72	72	0	0	0	0	0
津巴布韦	8	6	0	2	0	0	0
喀麦隆	2	0	0	1	0	1	0
开曼群岛	500	61	23	20	66	167	163
科威特	9	6	0	0	1	2	0
克罗地亚	106	44	6	12	20	12	12
库克群岛	5	1	0	1	1	2	0
拉脱维亚	14	2	2	1	1	7	1
莱索托	1	1	0	0	0	0	0
黎巴嫩	8	1	4	2	0	0	1
立陶宛	3	0	0	0	2	0	1
利比里亚	3	3	0	0	0	0	0
列支敦士登	834	390	79	87	84	85	109
卢森堡	578	288	42	28	53	69	98
罗马尼亚	17	9	1	0	2	1	4
马达加斯加	2	2	0	0	0	0	0
马尔代夫	2	2	0	0	0	0	0
马尔维纳斯群岛	1	1	0	0	0	0	0
马耳他	21	4	4	1	2	3	7
马拉维	2	1	0	1	0	0	0

续表

国家和地区	总累计	1985~2002年	2003年	2004年	2005年	2006年	2007年
合 计	713929	278454	57249	74864	93107	102836	107419
马来西亚	522	218	32	66	46	76	84
马里	7	0	2	4	1	0	0
马绍尔群岛	1	0	0	0	0	0	1
毛里求斯	62	2	2	1	34	11	12
美国	169656	71451	12221	16187	20395	23494	25908
孟加拉国	2	0	0	0	0	2	0
秘鲁	3	2	1	0	0	0	0
摩尔多瓦	1	0	0	0	0	0	1
摩洛哥	12	1	0	3	1	3	4
摩纳哥	82	49	6	4	4	12	7
墨西哥	142	55	5	15	14	26	27
纳米比亚	1	0	0	0	0	1	0
南非	667	291	56	69	84	85	82
南斯拉夫	35	33	0	0	0	0	2
尼日尔	1	1	0	0	0	0	0
尼日利亚	5	1	0	2	1	1	0
挪威	1575	696	120	159	168	184	248
葡萄牙	105	24	7	11	9	15	39
日本	261733	94791	24241	30444	36221	37848	38188
瑞典	11297	5385	694	899	1101	1492	1726
瑞士	19356	8962	1374	1744	2106	2370	2800
萨尔瓦多	1	1	0	0	0	0	0
萨摩亚	75	17	3	5	10	12	28
塞尔维亚和黑山	4	0	0	0	2	2	0
塞内加尔	1	1	0	0	0	0	0
塞浦路斯	101	29	14	9	17	23	9
塞舌尔	11	0	1	0	2	3	5
沙特阿拉伯	330	14	11	4	28	218	55
圣克里斯托夫岛	2	1	1	0	0	0	0
圣马力诺	8	1	2	1	2	2	0
圣文森特和格林纳达	2	1	0	0	1	0	0
斯里兰卡	47	44	0	1	0	1	1
斯洛伐克	30	0	1	4	10	6	9
斯洛文尼亚	114	40	14	11	18	17	14
斯威士兰	1	1	0	0	0	0	0
苏丹	1	0	1	0	0	0	0
泰国	417	198	61	51	25	44	38
特立尼达和多巴哥	2	0	1	0	1	0	0
突尼斯	4	1	0	0	0	0	3
土耳其	241	39	18	20	46	36	82
瓦努阿图	12	8	1	0	2	1	0
维尔京群岛	1271	347	117	111	133	260	303
委内瑞拉	40	28	3	2	4	0	3
文莱	30	0	2	1	2	14	11
乌干达	2	0	0	0	0	0	2
乌克兰	63	36	7	3	4	5	8
乌拉圭	13	4	1	6	1	1	0
乌兹别克	5	4	1	0	0	0	0
西班牙	2363	702	164	213	373	391	520
西撒哈拉	1	0	1	0	0	0	0
希腊	131	55	12	9	11	23	21
新加坡	1855	516	142	156	208	417	416
新西兰	691	306	43	44	84	96	118
匈牙利	648	474	12	33	33	45	51
叙利亚	1	1	0	0	0	0	0
亚美尼亚	2	1	0	0	0	0	1
伊拉克	1	1	0	0	0	0	0
伊朗	3	1	0	0	1	1	0
以色列	2223	806	163	251	237	338	428
意大利	11393	4278	765	1167	1632	1699	1852
印度	1135	271	118	171	217	183	175
印度尼西亚	118	35	13	11	20	16	23
英国	16315	8162	1314	1401	1613	1813	2012
约旦	12	6	0	0	0	0	6
越南	10	1	0	0	2	5	2
赞比亚	2	0	1	1	0	0	0
泽西岛	8	2	1	5	0	0	0
直布罗陀	12	6	3	0	2	1	0
智利	42	13	2	3	4	9	11
中非共和国	2	0	2	0	0	0	0

表22 国内专利申请授权年度状况 (1985~2007)

地 区	总 累 计	1985~2002年	2003年	2004年	2005年	2006年	2007年
全国总计	1790379	792352	149588	151328	171619	223860	301632
北京	114371	60826	8248	9005	10100	11238	14954
天津	34822	16951	2505	2578	3045	4159	5584
河北	46803	26750	3572	3407	3585	4131	5358
山西	16305	9308	1175	1189	1220	1421	1992
内蒙古	10936	6152	817	831	845	978	1313
辽宁	80579	45965	5656	5749	6195	7399	9615
吉林	25704	14672	1690	2145	2023	2319	2855
黑龙江	37420	20986	2794	2809	2906	3622	4303
上海	117456	36474	16671	10625	12603	16602	24481
江苏	137832	51960	9840	11330	13580	19352	31770
浙江	177863	56119	14402	15249	19056	30968	42069
安徽	22033	11229	1610	1607	1939	2235	3413
福建	51605	22150	5377	4758	5147	6412	7761
江西	16755	9382	1238	1169	1361	1536	2069
山东	122389	54088	9067	9733	10743	15937	22821
河南	44634	22367	2961	3318	3748	5242	6998
湖北	40582	19221	2871	3280	3860	4734	6616
湖南	47746	26336	3175	3281	3659	5608	5687
广东	309416	111874	29235	31446	36894	43516	56451
广西	17758	10581	1331	1272	1225	1442	1907
重庆	28092	8433	2883	3601	3591	4590	4994
四川	58645	28485	4051	4430	4606	7138	9935
贵州	10688	5239	723	737	925	1337	1727
云南	17909	10275	1213	1264	1381	1637	2139
西藏	327	95	16	23	44	81	68
陕西	27831	16397	1609	2007	1894	2473	3451
甘肃	8116	4724	474	514	547	832	1025
青海	1625	1067	90	70	79	97	222
宁夏	3310	1879	338	293	214	290	296
新疆	11103	5917	752	792	921	1187	1534
海南	3355	2037	296	278	200	248	296
香港	18277	9561	1565	1495	1669	1881	2106
澳门	133	73	14	12	3	15	16
台湾	127959	64779	11329	11031	11811	13203	15806
(广州)	51760	21132	4525	5468	5720	6389	8526
(长春)	7823	1680	761	1277	1135	1304	1666
(武汉)	20839	8054	1559	1945	2382	2855	4044
(南京)	14737	2599	1416	1883	2162	2890	3787
(杭州)	24090	2939	1335	2459	4065	5728	7564
(西安)	15971	7931	1099	1360	1280	1772	2529
(济南)	14826	2392	1490	1593	2129	3108	4114
(沈阳)	29610	17831	2017	2176	2224	2514	2848
(成都)	24187	3922	2178	2636	3079	5133	7239
(大连)	14506	5954	910	1096	1471	2118	2957
(厦门)	11098	2538	1212	1419	1537	1990	2402
(哈尔滨)	16168	8493	919	1212	1416	1846	2282
(深圳)	59413	10710	4937	7737	8983	11494	15552
(青岛)	22208	9811	1490	1868	2329	3115	3595
(宁波)	24498	3156	1134	1434	3873	6056	8845

表23 国内三种专利申请授权年度状况（2007年）

地 区	合 计	发 明	实用新型	外观设计
全国总计	301632	31945	148391	121296
北京	14954	4824	7364	2766
天津	5584	1164	3063	1357
河北	5358	462	3570	1326
山西	1992	307	1265	420
内蒙古	1313	120	788	405
辽宁	9615	1220	7035	1360
吉林	2855	454	1943	458
黑龙江	4303	668	3079	556
上海	24481	3259	9718	11504
江苏	31770	2220	12944	16606
浙江	42069	2213	16108	23748
安徽	3413	317	2003	1093
福建	7761	336	3323	4102
江西	2069	176	1316	577
山东	22821	1435	15356	6030
河南	6998	563	4517	1918
湖北	6616	886	4400	1330
湖南	5687	735	3438	1514
广东	56451	3714	21636	31101
广西	1907	188	1219	500
重庆	4994	354	2500	2140
四川	9935	825	4023	5087
贵州	1727	233	1120	374
云南	2139	368	1017	754
西藏	68	4	22	42
陕西	3451	755	2034	662
甘肃	1025	180	656	189
青海	222	28	84	110
宁夏	296	32	200	64
新疆	1534	90	1035	409
海南	296	51	143	102
香港	2106	167	657	1282
澳门	16	1	12	3
台湾	15806	3596	10803	1407
(广州)	8526	848	3492	4186
(长春)	1666	344	1081	241
(武汉)	4044	766	2441	837
(南京)	3787	1011	1958	818
(杭州)	7564	1320	3640	2604
(西安)	2529	595	1444	490
(济南)	4114	403	3189	522
(沈阳)	2848	486	2001	361
(成都)	7239	595	2543	4101
(大连)	2957	430	2064	463
(厦门)	2402	133	1134	1135
(哈尔滨)	2282	515	1418	349
(深圳)	15552	2257	6682	6613
(青岛)	3595	327	1884	1384
(宁波)	8845	293	3204	5348

表24 国外专利申请授权年度状况 (1985~2007年)

国家和地区	总累计	1985~2002年	2003年	2004年	2005年	2006年	2007年
合 计	298907	90683	32638	38910	42384	44142	50150
阿根廷	12	4	3	2	0	0	3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71	3	0	1	1	2	64
埃及	6	1	0	0	1	3	1
爱尔兰	231	37	18	36	48	30	62
爱沙尼亚	4	1	0	0	1	2	0
安道尔	1	0	1	0	0	0	0
奥地利	1361	622	124	125	170	141	179
澳大利亚	2574	939	211	251	382	360	431
巴巴多斯	22	5	1	5	1	5	5
巴哈马	67	18	17	5	9	12	6
巴基斯坦	5	4	0	0	0	0	1
巴林	1	0	0	1	0	0	0
巴拿马	123	34	15	12	16	17	29
巴西	265	92	34	25	35	37	42
白俄罗斯	9	3	0	1	2	0	3
百慕大群岛	66	13	7	11	6	16	13
保加利亚	26	13	0	2	4	2	5
比利时	1209	465	125	124	134	167	194
冰岛	20	7	1	3	6	1	2
波兰	72	27	10	3	4	8	20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亚	2	0	2	0	0	0	0
伯利兹	1	0	0	1	0	0	0
朝鲜	3	2	1	0	0	0	0
丹麦	1910	594	217	234	283	265	317
德国	25457	7825	2977	3379	3709	3503	4064
多米尼克	2	1	0	0	0	1	0
俄罗斯联邦	390	203	29	35	47	38	38
厄瓜多尔	1	1	0	0	0	0	0
法国	12120	4196	1180	1541	1674	1668	1861
菲律宾	24	17	0	2	2	1	2
芬兰	3211	903	525	466	496	388	433
哥伦比亚	4	0	0	2	0	2	0
哥斯达黎加	1	0	0	0	0	1	0
格鲁吉亚	1	1	0	0	0	0	0
古巴	36	5	4	4	9	6	8
哈萨克斯坦	5	2	0	0	1	2	0
韩国	21964	4886	2693	2865	3273	3874	4373
荷兰	9241	2994	868	1276	1333	1329	1441
荷属安的列斯群岛	122	11	15	14	35	21	26
加拿大	2001	718	197	244	270	237	335
捷克共和国	215	2	21	3	12	68	109
捷克斯洛伐克	32	32	0	0	0	0	0
津巴布韦	3	3	0	0	0	0	0
开曼群岛	158	27	24	12	13	40	42
科威特	6	3	0	1	1	1	0
克罗地亚	45	14	2	7	5	5	12
库克群岛	4	0	0	0	1	1	2
拉脱维亚	7	0	0	0	1	2	4
莱索托	1	1	0	0	0	0	0
黎巴嫩	5	0	0	0	2	3	0
立陶宛	2	0	0	0	0	2	0
利比里亚	3	2	1	0	0	0	0
列支敦士登	464	144	53	65	68	45	89
卢森堡	280	149	15	21	38	25	32
罗马尼亚	6	2	2	0	1	0	1
马达加斯加	2	1	0	1	0	0	0
马尔代夫	1	0	1	0	0	0	0
马尔维纳斯群岛	1	1	0	0	0	0	0
马耳他	7	0	1	3	0	1	2

续表

国家和地区	总累计	1985~2002年	2003年	2004年	2005年	2006年	2007年
合 计	298907	90683	32638	38910	42384	44142	50150
马来西亚	245	115	20	15	27	35	33
马里	1	0	0	0	0	0	1
毛里求斯	34	0	1	0	5	20	8
美国	60653	20951	6835	7824	7595	7739	9709
孟加拉国	2	0	0	0	0	0	2
秘鲁	1	1	0	0	0	0	0
摩洛哥	7	1	0	2	0	1	3
摩纳哥	46	23	5	4	8	2	4
墨西哥	38	15	1	4	5	4	9
南非	234	57	37	23	38	30	49
南斯拉夫	19	19	0	0	0	0	0
尼日利亚	4	0	0	0	2	1	1
挪威	674	251	80	92	69	88	94
葡萄牙	25	8	2	2	4	6	3
日本	121317	33116	12678	16356	18418	19626	21123
瑞典	5249	1608	832	841	775	515	678
瑞士	9250	3725	913	1084	1103	1135	1290
萨尔瓦多	1	0	0	0	1	0	0
萨摩亚	40	17	2	2	4	8	7
塞尔维亚和黑山	1	0	0	0	0	1	0
塞浦路斯	33	10	4	5	5	3	6
塞舌尔	2	0	0	1	1	0	0
沙特阿拉伯	236	5	3	4	8	112	104
圣马力诺	4	0	1	0	0	2	1
圣文森特和格林纳达	1	1	0	0	0	0	0
斯里兰卡	27	22	4	0	0	1	0
斯洛伐克	12	1	0	2	3	5	1
斯洛文尼亚	45	9	5	8	9	11	3
斯威士兰	1	1	0	0	0	0	0
泰国	277	129	23	54	19	12	40
特立尼达和多巴哥	1	0	0	0	0	1	0
土耳其	108	17	9	17	21	32	12
瓦努阿图	3	2	0	0	0	1	0
维尔京群岛	718	134	110	78	114	131	151
委内瑞拉	31	11	4	3	6	5	2
文莱	14	0	1	1	1	2	9
乌干达	2	0	0	0	0	0	2
乌克兰	27	9	5	2	3	6	2
乌拉圭	6	0	2	0	1	1	2
乌兹别克斯坦	3	1	1	1	0	0	0
西班牙	1066	263	90	91	161	222	239
希腊	33	13	2	6	6	3	3
新加坡	714	238	66	73	99	115	123
新西兰	233	96	20	30	24	31	32
匈牙利	238	155	17	14	22	15	15
叙利亚	1	0	0	0	0	1	0
亚美尼亚	1	1	0	0	0	0	0
以色列	624	141	86	112	76	70	139
意大利	5282	1693	531	506	691	878	983
印度	389	83	33	75	67	59	72
印度尼西亚	79	22	8	5	11	15	18
英国	6939	2679	808	787	885	862	918
约旦	4	3	0	0	0	1	0
越南	6	1	0	0	0	1	4
泽西岛	3	3	0	0	0	0	0
直布罗陀	8	1	2	1	2	1	1
智利	10	4	0	2	1	0	3
中非共和国	2	0	2	0	0	0	0

表25 国内有效专利状况（截至2007年底）

地 区	合 计	发 明	实用新型	外观设计
全国总计	622409	95678	294463	232268
北京	43584	18421	18251	6912
天津	10909	2585	5838	2486
河北	11222	1432	7104	2686
山西	4125	1074	2335	716
内蒙古	2727	400	1425	902
辽宁	18948	4245	11744	2959
吉林	6199	1385	3618	1196
黑龙江	9760	1801	6458	1501
上海	46547	9946	19503	17098
江苏	53065	5495	25396	22174
浙江	75298	5008	28187	42103
安徽	6438	829	3468	2141
福建	16068	1090	6968	8010
江西	3820	468	2129	1223
山东	37342	3745	22756	10841
河南	13324	1655	8252	3417
湖北	12252	2459	7224	2569
湖南	12571	2006	6518	4047
广东	123035	10286	44935	67814
广西	4256	573	2330	1353
重庆	11939	808	5177	5954
四川	17197	2494	7299	7404
贵州	3691	777	2100	814
云南	4913	1178	2033	1702
西藏	161	24	33	104
陕西	7305	1994	4068	1243
甘肃	2159	557	1226	376
青海	320	87	140	93
宁夏	788	163	454	171
新疆	2869	361	1850	658
海南	837	172	324	341
香港	6574	733	1592	4249
澳门	29	4	15	10
台湾	52137	11423	33713	7001
(广州)	19792	2520	7415	9857
(长春)	3584	932	1968	684
(武汉)	7521	2012	4130	1379
(南京)	8168	2425	3963	1780
(杭州)	14481	2716	6711	5054
(西安)	5405	1599	2866	940
(济南)	6179	864	4341	974
(沈阳)	5990	1330	3628	1032
(成都)	11130	1753	4522	4855
(大连)	5296	1268	3185	843
(厦门)	5442	401	2560	2481
(哈尔滨)	5093	1186	2977	930
(深圳)	36061	5736	14968	15357
(青岛)	9746	958	4583	4205
(宁波)	18137	774	5581	11782

表26 国外有效专利状况 (截至2007年底)

国家和地区	合 计	发 明	实用新型	外观设计
总 计	227634	176239	4779	46616
阿根廷	6	3	2	1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60	6	0	54
埃及	5	2	0	3
爱尔兰	226	117	17	92
爱沙尼亚	3	2	0	1
安道尔	2	2	0	0
安提瓜和巴布达	1	1	0	0
奥地利	993	864	18	111
澳大利亚	1726	1206	39	481
巴巴多斯	33	27	2	4
巴哈马群岛	46	15	5	26
巴基斯坦	5	0	0	5
巴拿马	83	76	3	4
巴西	214	143	6	65
白俄罗斯	6	3	0	3
百慕大群岛	55	34	12	9
保加利亚	9	5	1	3
比利时	866	725	4	137
冰岛	15	15	0	0
波多黎各	3	3	0	0
波兰	37	30	5	2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	3	3	0	0
朝鲜	63	63	0	0
丹麦	1416	1013	48	355
德国	18740	15090	171	3479
多米尼加共和国	1	1	0	0
俄罗斯联邦	353	311	34	8
厄瓜多尔	1	1	0	0
法国	8821	6812	50	1959
菲律宾	12	1	7	4
芬兰	2656	2099	7	550
哥伦比亚	3	2	0	1
哥斯达黎加	1	1	0	0
古巴	33	33	0	0
哈萨克斯坦	8	8	0	0
韩国	17806	13932	375	3499
荷兰	6111	5304	26	781
荷属安的列斯	117	111	0	6
加拿大	1415	1218	65	132
捷克共和国	174	34	8	132
开曼群岛	256	50	94	112
科威特	2	2	0	0
克罗地亚	39	36	0	3
肯尼亚	1	1	0	0
库克群岛	11	1	0	10
拉脱维亚	8	4	2	2
黎巴嫩	4	2	2	0
列支敦士登	334	196	0	138
卢森堡	170	153	0	17
罗马尼亚	7	6	0	1
马达加斯加	2	2	0	0
马耳他	6	3	0	3

续 表

国家和地区	合 计	发 明	实用新型	外观设计
马来西亚	131	45	4	82
毛里求斯	44	6	18	20
毛里塔尼亚	3	0	2	1
美国	42042	33508	1525	7009
摩洛哥	9	2	2	5
摩纳哥	23	20	0	3
墨西哥	21	18	0	3
南非	167	153	6	8
南斯拉夫	3	3	0	0
尼日利亚	2	0	0	2
挪威	459	398	1	60
葡萄牙	27	21	0	6
日本	99341	76233	1815	21293
瑞典	4000	3538	15	447
瑞士	6607	5159	43	1405
萨尔瓦多	1	1	0	0
萨摩亚	27	0	26	1
塞浦路斯	30	26	1	3
塞舌尔	7	7	0	0
沙特阿拉伯	231	23	2	206
圣基茨和尼维斯	1	1	0	0
圣马力诺	7	2	0	5
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	1	1	0	0
斯里兰卡	1	0	1	0
斯洛伐克	16	9	0	7
斯洛文尼亚	34	30	0	4
斯威士兰	1	1	0	0
泰国	118	30	16	72
土耳其	62	16	2	44
瓦努阿图	1	1	0	0
维尔京群岛	572	167	91	314
委内瑞拉	26	20	0	6
文莱	14	4	10	0
乌干达	2	0	0	2
乌克兰	40	39	1	0
乌拉圭	5	5	0	0
乌兹别克斯坦	1	1	0	0
西班牙	752	307	25	420
希腊	28	24	0	4
新加坡	583	356	19	208
新西兰	144	109	2	33
匈牙利	106	100	3	3
亚美尼亚	1	1	0	0
以色列	481	392	5	84
意大利	3794	2248	63	1483
印度	198	168	0	30
印度尼西亚	53	9	1	43
英国	4424	3248	77	1099
约旦	1	1	0	0
越南	6	0	0	6
泽西岛	3	3	0	0
直布罗陀	7	7	0	0
智利	8	6	0	2

① 宣传

2007年是我局的知识产权文化年。我局宣传工作紧紧围绕创新型国家建设，推动知识产权文化建设，加大知识产权宣传力度。

直接利用媒体，进行知识产权宣传。十七大期间，田力普代表接受中外记者的采访，宣传十六大以来中国在知识产权领域所取得的成就。举办了“知识产权与自主创新”、“专利法准备第三次修改”、“我国知识产权宏观管理”、“专利申请”等在线访谈。

2007年，我局政府网的平均日点击率已经超过1000万次。编发《局内简讯》481期，《每周知识产权舆情》27期。联络、组织中央新闻单位记者，对我局举办的第一场自主新闻发布会、我局举办的第二次“开放日”活动、首届全国知识产权组歌大赛、知识产权宣传周、首届全国优秀发明专利展、亚洲地区知识产权研讨会、第二次中国-新加坡知识产权研讨会、PCT国际会议等，给予广泛



1月18日，田力普局长应邀出席人民网强国论坛，就知识产权与自主创新话题接受在线访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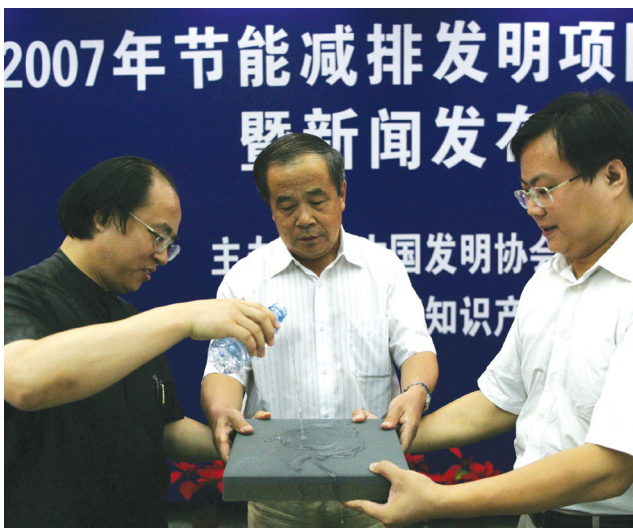
12月20日，我局在北京主办了“2007中国知识产权文化论坛”。

的宣传报道。联络中央电视台制作并播出了知识产权系列公益广告片。组织制作了内容与老百姓生活密切相关的电视栏目《创意中国》，在深圳卫视播出。编辑出版《国家知识产权局最新情况介绍》（中英文），制作《国家知识产权局简介》（中英文）。组织翻译并出版维吾尔族、哈萨克族、蒙古族和藏族等少数民族文字的专利法律法规汇编。出版《中国知识产权报》双语周刊，继续在《中国日报·经济周刊》开设《知识产权周刊》。“4.26”世界知识产权日期间，我局启动知识产权陈列馆2期建设，将主题提升为“知识产权事业发展史”，扩建了一个“专利展示厅”，以实物、图片及文字说明的形式，突出展示近年的专利金奖等发明创造。全年共接待参观2364人次。

联合相关部门或单位，共同进行知识产权文化建设。联合商标局、版权局在国务院新闻办公室举办了“2007年中国知识产权保护状况”新闻发布会；联合相关部门、单位进行了以“我国发明专利申请和授权情况”为主题的宣传报道，举办“中国当代发明家创新事迹巡回报告活动”和“自主创新与知识产权”知识竞赛活动，以及首届中国青少



4月20日，全国保护知识产权宣传周开幕式。



局领导邢胜才在节能减排发明项目推介暨新闻发布会上检验新型环保材料产品。

年创意大赛暨知识产权宣传教育活动。指导地方，组织报道了第二届中国（淮北）专利技术推介会等。

② 培训

2007年，我局加大人才工作力度，成立人才教育培训工作领导小组，积极推动知识产权人才“十一五”规划和“百千万知识产权人才工程”实施，大力加强全国知识产权培训工作。

(1) 加强全国知识产权培训工作，推动人才规划实施

全面完成2007年全国知识产权培训计划。我局主办的全国市（地）领导干部知识产权专题研究班、知识产权局局长培训班、知识产权师资培训等重点项目取得良好效果。与人事部联合开展了“653”专业技术人员知识更新工程知识产权公需科目培训，对300万专业技术人员进行知识产权普及培训



4月26日，杨铁军副局长启动专利信息服务平台试验系统。



4月17日，“2007年中国知识产权保护状况”新闻发布会。

工作。组织制定了《全国知识产权教育培训指导纲要》。

我局开展了全国知识产权局系统知识产权培训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评选表彰活动，79个先进集体和76名先进个人受到表彰。召开了全国知识产权人才培训会议，深入交流了培训工作经验，部署了人才和培训工作的任务要求。

根据我局高层次人才培养（2006~2010年）实施办法的要求，2007年相继制定了局高层次人才培养对象培训等多个文件，制定了个性化培养方案，举办了集中培训和外语培训。首次与美国卡多佐法学院合作培养知识产权法律人才。2007年，全局共选派40名业务骨干和高层次人才培养人选，赴欧、美、日、韩等国进行中长期学习，我局高层次人才培养工作取得初步成效。

制定并组织实施“2007—2010年百千万知识产权人才工程”。在全国知识产权局系统选拔了109名高层次人才培养人选，建立了人才培养信息库；与清华大学、对外经贸大学合作，举办知识产权高层次人才培训班，培训高层次人才人选和业务骨干90多人。我局党

校培训处级干部60人。

各地举办我局委托的培训班60多期，培训7 000多人次。各地还举办各类培训班2 700余期，培训人员达44万人次。

2007年，我局委托中国知识产权培训中心共完成各类培训班86期，培训人员近21 000人次，培训班次比去年增加了72%，培训人数比上一年增加了64%。其中，面授培训人数13 400人次，远程教育培训人数7 600人次。

与地方局的培训合作扩大至30个省、市和自治区；与最高人民法院知识产权庭和中华全国专利代理人协会分别建立了共同培训的合作关系。新开设的高校知识产权巡回讲座，在5个城市的12所高校进行，有4 900余名理工科学生接受了培训，并创下了单次培训1 800人的纪录。对各省市区县处级领导干部1 700余人进行了培训。

与中国政法大学联合举办了第八期民商法学研究生课程



7月6日，我局举办司级领导干部能力建设培训班。

进修班，进行高层次知识产权专门人才的培训，130余人参加了学习。

2007年，我局在培训中心共举办了9期国际知识产权研讨培训班，人数达630人。与WIPO举办政策决策者研讨会；与美国卡多佐法学院建立了培养高层次人才的合作关系；继续实施与美国John Mashall 法学院和韩国国际知识产权研修学院的合作；继续进行WIPO世界学院中文远程教育课程的组织管理工作。

远程教学平台自2002年投入使用以来，共计有25 300人次参加了学习。今年共开办了5期，有6 650人参加了学习。

(2) 审查业务培训

2007年，培训新审查员610人，为历年之最。根据《专利人才教育培训指南》的要求，开展教学研究和培训工作。2006年至2007年，累计培训超过1000人次。制定了“审查员培训系列教材”编写计划。积极推动标准制定、质量控制、学术研究和培训联动机制的建设。开展多种多样的培训，如处级干部任职培训班、SIPO-EPO新审查员联合培训班、审查业务培训班等。

③ 学术活动

我局召开国家知识产权战略征文颁奖会暨郑成思学术成就交流会；与第三世界网络组织

(Third World Net, TWN) 进行了非正式会谈，双方就知识产权保护与公共利益等重要问题进行了交流；与美国种子贸易协会就生物资源保护、植物新品种保护体系和状况进行了交流。12月，召开美国《拜杜法案》研讨会。《拜杜法案》的起草者之一、美国前参议员Birch Bayh先生应邀就《拜杜法案》的制定背景和实施情况进行了介绍。

我局组织了一系列的意见征询和研讨交流会：7月在青岛与美国消费电子协会和中国电子商会共同举办了“电子信息产品知识产权保护论坛”；10月在上海举办了“企业知识产权战略国际研讨会——企业创新管理与专利预警”；12月在北京举办了“2007 企业知识产权管理与风险控制国际论坛”和“国家知识产权战略有关重要问题研讨会”。在长沙举办了“全国专利战略推进工程研讨会”，各课题承担单位明确了下一步研究工作思路。

2007年，我局确定了“十一五”期间的学术研究方向和2007~2008年的主要学术研究方向；制定《学术委员会课题研究工作管理办法》。

此外，我局在青岛举办了“知识产权战略与知识产权屏障及其破除研修班”，在北京举办了面向企事业单位知识产权管理工作者的“中国专利信息技术专业技术人才培训班”，在南京主办了“中国商业秘密保护暨知识产权司法鉴定研讨班”等。

① 文献资源收集与应用管理

2007年，我局新增与保加利亚、哈萨克斯坦、匈牙利、白俄罗斯等14个专利机构的专利文献国际交换关系，并已收到相关专利文献。目前，我局已收集了33个专利机构的67种专利说明书；40个专利机构的55种专利公报以及94个专利机构的63种专利检索数据。

(1) 非专利信息资源门户建设

非专利数字资源门户以MetaLib/SFX系统为主体，整合了我局所拥有的各种非专利资源，以方便审查员获取所需的非专利文献信息。为适应我局的网络环境，在内外网分别建设了非专利数字资源门户：外网非专利数字资源门户包含中国知网－中国知识资源总库（CNKI）系列数据库、万方系列数据库、Web of Knowledge、Elsevier ScienceDirect、IEEE/IEE Electronic Library、EI Compendex等共73个数据库，其中我局已订购的数据库54个，免费数据库18个，自建数据库1个。与内网门户相比，外网门户增加了PCT规定

的期刊资源列表、常用搜索引擎等。内网非专利数字资源门户包括中国知网－中国知识资源总库（CNKI）系列数据库、超星数字图书馆、万方系列数据库、Web of Knowledge等21个数据库，为用户提供了检索及链接。完成了用户化功能开发、资源配置、界面实现与修改等工作，系统开始试运行。

(2) 知识产权文库建设

知识产权文库项目已建成并发布“知识产权战略专用知识库”和“局内刊物数据库”两个子库。截至11月30日，共有19 813条数据。知识产权文库中的内容均经过详细的主题和分类标引。分类标引采用“知识产权分类体系”作为标引依据。

② 专利文献研究

完成了国际专利分类（以下简称为IPC）第八版高级版7万多个小组的翻译、校对和出版工作，适应了IPC的改革进程；继续跟踪报道有关分类的

动态，及时进行了IPC高级版的3次修订翻译、更新工作；配合专利法第三次修改精神，完成了专利法实施细则课题的研究，讨论专利信息在全国范围内的传播与利用；研究热点领域的分类。

③ 专利信息传播与服务

(1) 专利文献出版物

2007年出版纸质专利公报52期，发明专利申请公布208341件。

(2) 专利数据加工

为了满足专利审查的需要和社会公众的基本检索需求，2007年继续开展专利数据加工工作，对数据进行采集、扫描、代码化、主题标引等加工。全年共组织实施16个数据加工项目，其中包括配合专利审批系统建设而开展的“OCR前移项目”、“在审案卷的代码化数据加工项目”等2个新上项目。

(3) 专利信息服务

为21个地方知识产权局购配全部领域专利数据库建设硬件设备。为10个地方局和2个地方信息中心建设专利数据库，为14个地方局提供了全套数据更新，为16个地方局提供了专题数据更新，为31个省区市局、香港知识产权署和46个试点城市局提供中国专利文摘数据库光盘。

(4) 馆室服务

2007年，对公众提供专利文献使用免费培训讲座40次，培训1828人次；接待读者7401人，咨询辅导3399人，免费检索2000多次，打印近6万页。组织全国专利文献信息培训6次，近600人参加。2007年通过网络共回答咨询问题2360个。

2007年，地方知识产权工作以科学发展观为统领，以全面提升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和管理能力为目标，统筹安排，真抓实干，各项工作取得实效和新的进展。

北京市

颁布《北京市发明专利奖励办法》，制定《北京市展会知识产权保护办法》。实施知识产权“百千对接工程”。成立北京市重点行业知识产权联盟。建立企业知识产权应急处理预警机制。举办“知识产权走进首都千家万户”等宣传教育活动，加强知识产权文化建设。研究制定了建立奥林匹克案件快速反应工作机制方案和加强对奥林匹克专利商品和专利广告监管的工作方案。

天津市

开展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创建等四大工程，推动知识产权工作。加强企事业单位运用知识产权的能力。推出知识产权服务滨海新区的新举措。开展保护知识产权专项行动。提高知识产权公共服务能力。宣传培训工作取得新成绩。加强知识产权国际交流与合作。



北京市保护知识产权办公会议和保护知识产权工作组全体会议。



天津市领导干部知识产权高级培训班。

河北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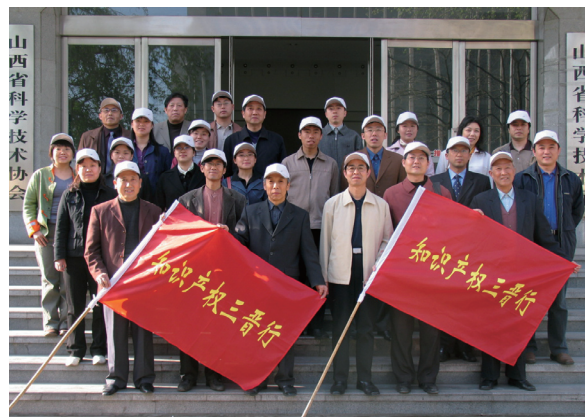
发布《河北省知识产权保护状况》白皮书；起草《河北省企业专利工作促进办法》（初稿），该办法被列为省政府年度法制建设计划。开展宣传活动和全省企事业单位知识产权试点工作；探索医药专利产品市场化道路；为企业提供知识产权法律援助服务。



8月，河北省召开知识产权工作座谈会。

山西省

出台《关于加强知识产权（专利）工作促进技术创新的实施意见》。进一步完善知识产权管理和服务工作，省市两级专利资助资金达1500万元。开展“知识产权三晋行”宣传活动。举办首届中国专利技术展示交易周山西地区展会。



山西省知识产权局开展“知识产权三晋行”宣传活动。

内蒙古自治区

印发《内蒙古自治区知识产权事业发展“十一五”规划》；制定内蒙古自治区《知识产权战略工作方案》及《知识产权战略纲要和专题研究方案》。年内，2家企业列入国家知识产权示范创建单位，6家企业列入自治区专利试点企业。修改《自治区发明专利费用资助办法》。

辽宁省

实施知识产权“兴业强企工程”；举办“振兴东北老工业基地专利新技术对接洽谈会”。实施专利保护“双百工程”；开展保护知识产权专项行动。出版《2006年辽宁省知识产权保护状况》白皮书。



内蒙古自治区召开民族文字专利法律法规汇编专家审定会议。



2007年辽宁省暨沈阳市知识产权宣传周启动仪式。



美国驻华使馆知识产权专员Mark Cohen一行，参观吉林省农业科学院的农业技术创新成果展览。



黑龙江省知识产权局张晓伟局长（中）访问日本专利代理人协会，与会会长中岛淳（左一）和前会长佐藤辰彦（右一）进行了会谈和交流。

吉林省

开展“高清晰、高均匀全彩色LED大屏幕显示器关键技术研究”项目的专利战略研究。确定长春市南关区为省级知识产权示范区。举办“法律服务与知识产权保护”论坛，承办专利合作条约(PCT)国家巡回研讨会。

黑龙江省

推进《黑龙江省知识产权战略纲要》制定工作。加强宣传，提高全社会知识产权意识。强化对展会市场的专利保护。专利试点示范工作取得显著成效。拓宽了知识产权国际交流与合作渠道。知识产权公共服务能力和水平大幅度提高。



在2007上海知识产权国际论坛上，上海市知识产权局陈志兴局长致辞。



江苏省知识产权发展与保护状况新闻发布会。

上海市

出台《上海市知识产权战略纲要2007年推进计划》。修订《上海市专利申请费资助办法》等，激励自主创新活动。成立知识产权司法鉴定中心，服务于知识产权纠纷案件的审理。制定规章，加强展会知识产权保护。采取措施，推动“专利管理工程师”培养工作。开展了《世界博览会标志保护条例》的调研、制定工作。

江苏省

制定实施《江苏省知识产权“十一五”规划》。知识产权管理机构建设得到大发展。加强知识产权联席会议制度建设。实施五大工作计划，企事业单位知识产权综合能力快速提升。3个城市被列为国家知识产权示范创建市。专利代办、代理服务能力显著提升。

浙江省

颁布实施《浙江省“十一五”知识产权发展规划纲要》。完成《浙江省应掌握的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关键技术和重要产品目录》。探索保护专利权的执法新途径。依托试点示范，推进知识产权运用与服务体系建设和专利产业化进程。加强知识产权宣传、培训与交流。

安徽省

加强知识产权工作体系建设。完善政策法规，促进专利申请量增长。开展专利试点示范等工作，加快专利技术转化。构建执法协调机制，建立健全执法保护体系。加大宣传培训力度，推进知识产权文化建设。开展专利数据统计分析服务工作。



专利合作条约国家巡回研讨会浙江省会场。



首届中国专利技术交易周安徽会场。



国家知识产权局局长田力普与江西省副省长胡振鹏签署《合作会商制度2007年工作安排》。

江西省

与国家知识产权局继续合作会商制度，签署《合作会商制度2007年工作安排》。国家专利技术（江西）展示交易中心成为专利技术流转市场。省知识产权局升格为副厅级事业单位。新增新余市为国家试点城市，南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为国家试点园区。

山东省

实施《山东省知识产权战略纲要（2005—2010年）》。强化政策法规建设。加快优势企业的培育。创新宣传培训模式，营造知识产权文化氛围。加强知识产权国际合作与交流，拓宽工作视野。强化系统能力建设，提高管理服务水平。



山东省知识产权工作会议。



6月12日，福建省人大常委会黄贤模副主任视察省专利试点企业。

福建省

提高专利管理和服务能力，开拓知识产权工作新局面。加强宣传培训，增强全社会知识产权意识。规范专利申请资助，提升专利申请量。提高知识产权信息服务水平。做好知识产权试点示范工作，推动专利技术实施和产业化。

河南省

制定《河南省知识产权战略纲要制定工作方案》。推进知识产权优势培育工程。开展展会知识产权保护；开发升级“企事业单位专题专利数据库建库及应用系统”，完成40家企业的建库工作；国家专利技术（河南）展示交易中心投入运营。



河南省知识产权优势培育工程表彰大会。



湖北省召开首次知识产权系统信息化工作会议。

湖北省

武汉市、宜昌市被授予“国家知识产权工作示范城市”称号，知识产权试点示范城市创建工作取得良好成绩。有效运用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机制，打击专利诈骗专项行动取得重要进展。知识产权质押取得突破。

湖南省

省人民政府与国家知识产权局建立了工作会商合作机制。省知识产权局建设得到进一步加强。开通省中外专利数据库服务平台；开展“优势企业培育工程”；启动《湖南省知识产权战略实施纲要》制定工作。积极开展国际交流与合作。



湖南省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培育工程启动仪式暨工作会议。



8月2日，粵港合作联席会议第十次会议在香港举行。

广东省

实施《广东省知识产权战略纲要（2007-2020年）》。启动《广东省专利条例》制定工作。签署《2007年—2008年粤港保护知识产权合作协议》；形成《泛珠三角区域专利行政执法协作协议（征求意见稿）》。知识产权试点示范工作和服务体系建设有序进行。

广西壮族自治区

加强机构建设，设立国家知识产权局南宁代办处。大力推进地理标志产品保护工作。启动第三批知识产权试点企业工作。召开东盟国家驻邕领事机构和广西外商投资企业保护知识产权座谈会，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及国际交流与合作。



“保护知识产权宣传周”南宁4.26宣传日广场宣传活动。

海南省

专利宣传培训、专利行政执法及专利产业化等工作成效显著。提高企事业单位掌握和运用知识产权的能力；组织专利项目参加科技超市、列入科技计划，促进专利产业化；查处假冒“芒果包装箱”专利案，处理“垃圾清扫车”专利侵权案。

重庆市

制定实施《专利促进与保护条例》。建立重大经济活动专利特别审查机制。强化知识产权工作机制，提升知识产权工作整体水平。做好服务，提高企事业单位自主创新能力。加大宣传培训力度，增强全社会知识产权保护意识。加强自身能力建设。



海南省专利技术产业化与融资研讨会。



《重庆市专利促进与保护条例》实施动员大会。



首届中国专利技术展示交易周四川分会场活动开幕式。



贵州省知识产权局蒋天才局长赴黔南州基层调研，开展农特产品地理标志保护的普查工作。

四川省

发布《2006年四川省知识产权保护状况》白皮书，统筹协调全省知识产权工作。开展“三促”行动，深化企事业知识产权工作。推进区域知识产权试点示范工作。开设节能减排技术专利申请和保护绿色通道。开展宣传，增强全社会创新意识。

贵州省

贯彻实施《贵州省知识产权战略纲要》，制定《〈纲要〉2007年度推进计划》及《纲要》的考核评价体系。完成《传统知识的知识产权保护条例》的立法规划和初稿；发布《2006年贵州省知识产权保护状况》白皮书；完成知识产权信息平台建设工作。



云南省百户企业知识产权试点示范工作部署会。



西藏自治区宣传周万人签名活动。

云南省

以制定实施知识产权战略为中心，有效发挥知识产权制度对全省经济社会发展的促进作用。

“12+1”个知识产权专题的研究工作全面展开。启动省百户企业知识产权试点示范工作；昆明市成功申报“全国知识产权示范城市创建市”。

西藏自治区

开展知识产权宣传，整顿和规范全区市场经济秩序，加大专利行政执法力度。进行知识产权业务培训和人员交流。开展专利信息化工作。

青海省

加强民族、地域特色产业和文化遗产的专利工作。加大专利资助；强化知识产权发展的政策导向。专利实施与转化工作迈上新台阶。《青海省专利促进与保护条例》被列入2008年立法计划。开展信息传播与服务工作。

陕西省

全面开展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培育工作。积极实施“双提升工程”，使全省专利申请量持续增长。开展知识产权专项服务，提升运用知识产权的综合能力。制定《陕西省知识产权发展战略纲要》。建立知识产权保护协作机制。加大知识产权宣传力度。



青海省“保护知识产权宣传周”向企业宣传知识产权。



陕西省人民政府与国家知识产权局等国务院有关单位共同举办杨凌农高会。图为国家知识产权局张勤副局长向全国政协副主席李蒙介绍国家知识产权局展团情况。

甘肃省

按照“狠抓三个体系建设，提高五项能力”的工作思路，健全知识产权管理体系、完善服务体系，使宣传教育进一步普及，专利保护进一步提高，人才建设取得实效。

宁夏回族自治区

开展清真食品、穆斯林用品产业等领域专利保护专项活动。知识产权宣传培训工作效果明显。企业知识产权管理、运用能力明显提高。建设专利文献信息数据库及其分析系统，提高知识产权信息传播与服务水平。专利行政执法力度不断加强。



甘肃省专利系统先进集体和个人表彰会。



宁夏红枸杞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就“自主创新知识产权化”主题接受网上采访。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试点示范工作起到了明显的辐射带动作用。实施了“知识产权试点示范服务行动计划”，进行了“企事业单位知识产权管理系统（V1.0）”软件的升级开发。专利技术实施通过转化平台建设和项目管理创新得到加强和提升。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

举办“保护知识产权成果展”、“集中销毁非法出版物现场会”和培训班等活动，普及知识产权知识。开展企事业单位知识产权战略制定前期调研工作，加大企事业单位知识产权工作力度。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知识产权试点示范工作会议。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知识产权局举办“知识产权进校园”活动。

台港澳交流活动

台湾知识产权高级顾问郑智华、王美花等来访，我局知识产权出版社等单位组团访台，促进了两岸的知识产权交流。

年初，田力普局长访问了香港、澳门特区，分别会晤了香港知识产权署署长谢肃方、澳门经济财政司司长谭伯源、澳门经济局局长苏天平，就加强人员交流和知识产权普及教育达成一致意见。8月和11月杨铁军副局长分别会见了来访的香港商务与经济发展局局长马时亨和香港知识产权署助理署长冯淑卿女士，并进行了广泛交流。

第八届“2007内地与香港、澳门知识产权研讨会”在澳门举行，就会展中的知识产权等问题进行了深入探讨。李玉光副局长出席会议并致开幕词。



贺化副局长与台湾亚太智慧财产权发展基金会高级顾问王美花女士交谈。



杨铁军副局长会见香港知识产权署助理署长冯淑卿女士一行。



国际交流合作

2007年,知识产权国际合作规模扩大,层次提高,形式多样,内容务实。表现在:广泛参与世界知识产权组织(WIPO)等国际组织活动,积极参加有关制定和调整知识产权规则的磋商和谈判,表达我国立场和观点;继续加强国家间的双边合作与交流,增进互信,拓宽领域;推进多边和区域合作,在中日韩、中美日欧韩多边合作中,围绕共同面临的挑战,探讨对申请案审查积压、人员培训、信息化建设等问题的解决途径。此外,在与WTO总干事、WIPO副总干事、美中贸易委员会会长、日本保护知识产权官民联合高层代表团、欧盟内部市场委员及新任内部市场总司司长、欧盟商会主席等高层会晤中,中外双方就许多共同关心的问题进行了深入探讨和交流,增进了国际社会对我国国情和局情的了解,推动了知识产权领域的国际合作与发展。

① 参与各类国际组织活动及国际规则的磋商和制定

我局协调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国家版权局、农业部、国家林业局等单位参与了世界知识产权组织(WIPO)的一系列活动,特别是WIPO有关制定和调整知识产权规则的磋商和谈判,包括WIPO遗传资源、传统知识和民间文艺政府间委员会会议、实体专利法协调、专利合作条约(PCT)改革、WIPO发展议程、国际专利分类修改

以及生物多样性公约与专利公开等议题。继续推动关于植物农药国际专利分类提案的落实、PCT优先权文件电子查询体系的试点工作,并就外观设计分类洛加诺公约的修订提出实质性建议。

广泛参与G8+5领导人会议、亚太经合组织有关知识产权议题的磋商与谈判,世界贸易组织、世界卫生组织、联合国粮农组织、生物多样性公约组织、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植物新品种保护联盟等国际组织的重要会议,全面参与世界卫生组织《公共卫生、创新和知识产权议题》的讨论工作,对全球战略和行动计划提出建议。

② 与欧洲国家的交流与合作

(1) 与欧洲专利局的合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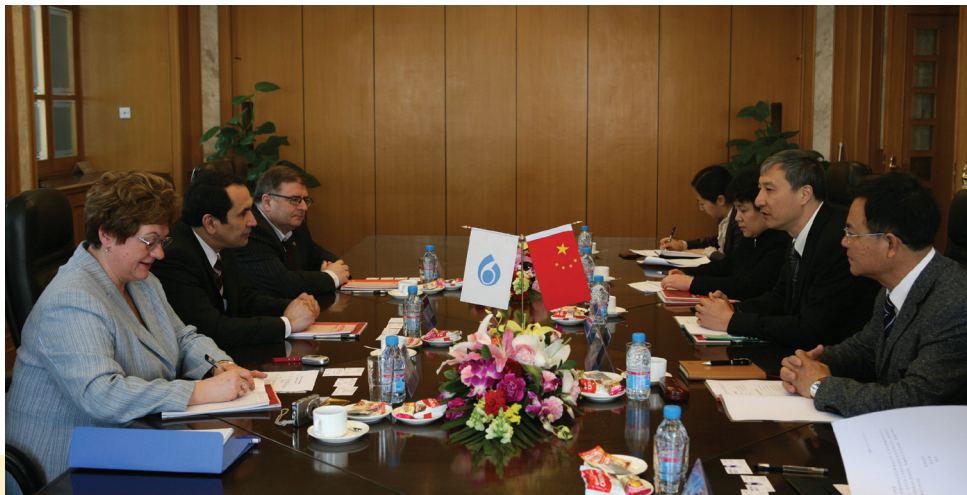
田力普局长和欧洲专利局局长蓬皮杜先生正式签署了战略伙伴关系协议,标志着两局进入一个新的战略合作阶段。双方合作更趋于互惠互利、共同发展。欧洲专利局新任局长布莱梅露女士首次访华,出席在战略伙伴关系协议框架下召开的第一次两局局长会议,签署了两局2008年合作纪要。在蓬皮杜访华之际,我局特授予其“知识产权国际合作贡献奖”,此为我局首次向国外人士颁发的奖项。



我局授予欧洲专利局局长蓬皮杜“知识产权国际合作贡献奖”。

(2) 开拓并建立新的合作关系

与欧洲国家合作范围扩大，开拓并建立了新的合作关系，如与欧亚专利局、土耳其专利局、乌克兰知识产权局、欧共体商标局等。欧亚专利局副局长到访，双方达成多项共识，拟建立正式合作关系。贺化副局长访问了欧共体商标局，就2008年的合作进行磋商并签署了会谈纪要，此次访问，是我局高层对该局的首次正式访问。乌克兰知识产权局副局长访问我局，就在两国政府知识产权合作协议框架下，签署部门间合作计划进行了深入探讨。我局还分别与俄罗斯、乌克兰、白俄罗斯等国专利局及欧亚专利局签署专利文献交换协议。



田力普局长、李玉光副局长会见欧亚专利局副局长一行。

(3) 巩固和发展友好合作关系

继续发展和巩固与德国、法国、西班牙、意大利、保加利亚、英国等欧洲国家的合作，不断拓展新的合作领域和内容。意大利经济发展部国务秘书阿尔方索·贾尼与意大利专利商标局局长玛丽亚·阿格罗访问我局，举行两局第二次混委会会议并签署2008年合作行动计划。

中德两局签署了面向未来的战略伙伴关系协议，双方合作进入新阶段。德国专利局局长沙德两度访华，期间签署了战略伙伴关系协议并联合举办“中德知识产权研讨会”和德国专利制度报告会。法国工业产权局局长两度访华，中法两局第21届专利混合工作小组会议在京召开，双方就2008年的合作达成共识。俄罗斯联邦知识产权、专利商标局局长西蒙诺夫率团考察上海知识产权工作。我局还积极参加欧盟—中国知识产权合作项目（第2期）的有关活动。

③ 与美洲、大洋洲国家的合作

中美两局高层接触频繁，战略合作工作计划得以顺利执行。田力普局长与美国专利商标局局长杜达智举行年度两局局长会谈，同意在已签署的两局战略合作计划基础上加强实质性合作；中美两局再次合作举办了“传统知识/遗传资源/民间文艺研讨会”。我局选派4名审查员赴美国专利商标局进行为期8个月的学习，美国专利商标局专家访问我局，就人员招聘和培训、审查质量控制和流程，以及生物领域的审查标准和实践等问题进行交流。

田力普局长与加拿大知识产权局新任局长卡门举行会谈，确定了两局未来合作框架，并就共同关心的国际知识产权问题交换了意见。

田力普局长与澳大利亚知识产权局局长何慈博士举行年度两局局长会谈，探讨进一步巩固加强两局合作，并就国际知识产权制度发展趋势等问题交换了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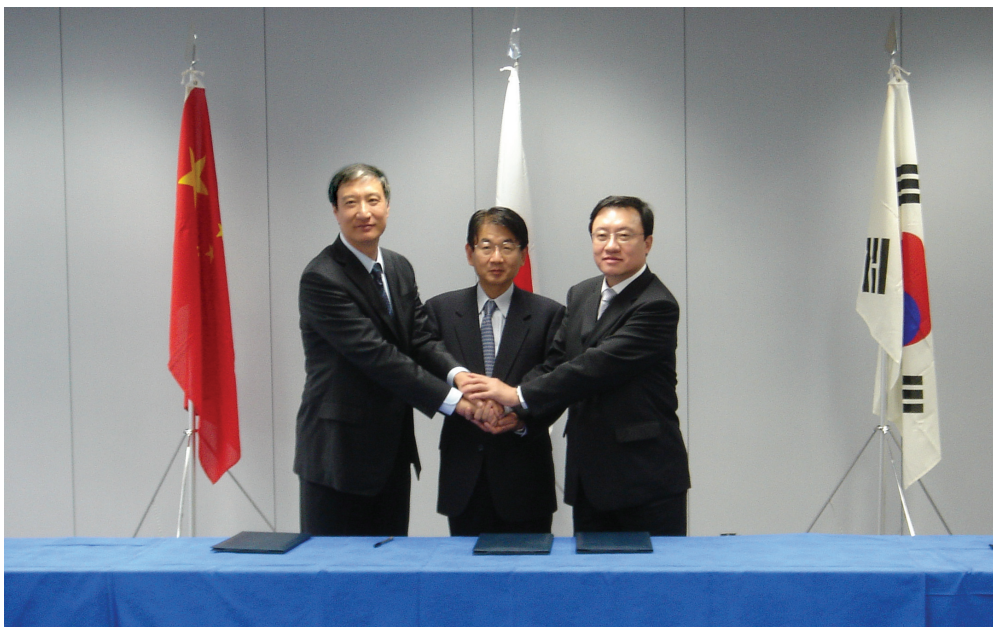
2007年，众多来自美国政府部门、法律机构、行业协会和跨国公司代表团拜访我局，如美国商会、中国美国商会、商业软件联盟、知识产权所有人协会、国际贸易委员会、IBM、惠普等，就知识产权相关问题进行探讨和交流。

田力普局长出席由美国商会和中国贸易促进委员会共同举办的“全球知识产权保护与创新论坛”的开幕式，并就我国知识产权制度发展和政策作主旨发言。

④ 与亚非国家的合作

(1) 推进中日韩三边合作

田力普局长出席在日本东京举行的第七次中日韩三国知识产权局局长政策对话会议。会上，三局通报了各自知识产权体系的最新发展，商定2008年在日本联合举办中小企业研讨会，通过了相互利用检索和审查结果，以达到减少工作量为目的的合作路线图，并签署了会谈纪要。



12月10日，田力普局长出席第七次中日韩三局局长会议。

(2) 开拓双边合作

田力普局长与首次来访的非洲地区知识产权组织（ARIPO）总干事斯班达举行会谈，正式开启了双边合作。双方就高层互访、传统知识、遗传资源、人才培养等问题达成共识，签署了双边合作协议。该协议被誉为中国与非洲国家在科学、技术、贸易和商业领域现存合作协议的里程碑。田力普局长对ARIPO的首次回访，确定了双方在人才培养方面合作的举措，并出席在莱索托召开的ARIPO第十一届部长理事会开幕式，就中国的知识产权保护发表演讲。

杨铁军副局长访问了埃及专利局、南非公司与知识产权局注册局，就未来的双边合作进行了会谈，与埃及专利局换文签署了双边合作谅解备忘录。

我局正式接收海湾阿拉伯国家合作委员会专利局委托检索的专利申请文件，首次以双边合作为基础，为外国专利局代为检索。

(3) 巩固双边合作

第十四次中日两局局长会议在京举行，田力普局长主持了会议，日本特许厅长官肥塚雅博率团与会。双方对一年来的多方面合作给予了充分肯定，并就2008年将开展的合作进行了商讨。会后签署了会谈纪要。李玉光副局长率团访日，就知识产权人才培养进行了探讨。

第十三次中韩两局局长会议在韩国茂朱举行。田力普局长率团与会，韩国特许厅长全湘雨主持了会议。会后签署了会谈纪要。

田力普局长会见了来访的泰国知识产权厅新任厅长波旺拉特·阿萨娃皮斯特一行，双方介绍了各自在知识产权领域最新进展，对国际重大知识产权问题进行了交流。贺化副局长率团出席泰国王80寿辰及发明展，并访问泰国知识产权厅，双方就深化两局合作，续签协议进行了深入探讨。田力普局长会见了越南国家知识产权局局长陈越雄先生一行，双方就进一步落实两局签署的双边合作执行计划达成共识。林炳辉副局长会见了来访的朝鲜发明局副局长一行，双方签署了专利合作补充协议，我局向朝方免费提供了中国专利文献光盘。

⑤ 举办各类研讨会及相关活动

2007年，我局筹办的国际研讨会及相关活动包括：第二次利用亚洲区域合作基金的亚洲地区知识产权研讨会；在北京、杭州、西安、长春、厦门等地举办的PCT巡回研讨班；在中国天津、瑞士日内瓦和德国慕尼黑举办的WIPO世界学院——中国东部地区知识产权局局长知识产权高级培训班；在北京举办的WIPO PCT国际会议、WIPO亚太次区域知识产权有效执法研讨会；WIPO成员国大会期间举办的“香港文化展”；与欧洲专利局及其成员国专利局分别在德、英、意、法、比五国组织的“中国专利法修改巡回研讨会”；中欧外层空间研讨会、中德知识产权研讨会、德国专利制度研讨会、“Trips对亚洲国家的影响”国际研讨会、第二次中国-新加坡知识产权研讨会、第二次中蒙知识产权法律制度研讨会。数千名中外代表参加了上述研讨会及相关活动，研讨会及相关活动促进了知识产权领域的国际合作。

主 编： 田力普
副 主 编： 甘绍宁 韩秀成
责任编辑： 刘 宁
主要摄影： 王文扬 张子弘 杨 申
统计编辑： 刘晓斌 陈小霞
编 务： 王 俊
装帧设计： 璇 子
制版印刷： 知识产权出版社电子制印中心

中国北京邮政8020信箱 / 海淀区蓟门桥西土城路6号 / 邮政编码：100088
电话：86-10-62019485 / 传真：86-10-62085201 / <http://www.sipo.gov.cn>



